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 级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20]第 54 号

建设单位：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李学智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朱 旭
填表人： 张 聪

建设单位：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
责任公司（盖章）
电话：028-85641065
传真：
邮编：610200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
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盖章）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机械传动机构、混凝土搅拌设备、风电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台/a、混凝土搅拌设备 200 台/a、风电设备 200 台/a				
实际生产能力	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台/a、混凝土搅拌设备 200 台/a、风电设备 200 台/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7 月 2018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7 月 2018 年 3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18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 2020 年 3 月 19 日~2020 年 3 月 20 日 2020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7 月 31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成都市双流区 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43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5 万元	比例	3.85%
实际总投资	143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6 万元	比例	3.92%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 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实施，（2014年4月24日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2017年6月27日修订）；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8、《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实施，（2020年4月29日修订）；
- 9、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
- 10、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9]308号，《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抽查工作的通知》，2019.8.26；
- 11、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3；
- 12、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双环建评[2012]107号，《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2012.3.20；
- 13、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工验[2015]27号，《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批复》，2015.2.25；
- 14、双流县科技和经济发 展局，川投资备

	<p>【2017-510122-35-03-186954】JXQB-6136 号，《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2017.6.9；</p> <p>15、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7；</p> <p>16、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双环建[2017]155 号，《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2017.7.24；</p> <p>17、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2018 年 3 月；</p> <p>18、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治理设施调整报告的有关情况的复函》，2018.3.20；</p> <p>19、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废水：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p> <p>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p>

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近年来由于国家加大基础设施的建设和改造，建筑材料及建筑器械的需求量进一步增加。起重机作为建筑施工现场的主要大型机械传动机构，因其起升高度大、覆盖面积广等特点而被广泛适用于建筑施工现场，其主要负担着垂直运输任务。随着西部经济的快速发展，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行业迎来了新的契机和发展机遇。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在四川双流经济开发区扩区（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建设了“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起重运输设备（机械传动机构）、混凝土搅拌设备及风电设备生产线，修建生产车间、综合楼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等；生产规模为：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台/年、混凝土搅拌设备 200 套/年、风电设备 200 套/年。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 2012 年 3 月由成都市环境保护局进行了批复（成环建评[2012]107 号），并于 2015 年 2 月通过了成都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成环工验[2015]27 号），正式投产。

为进一步提高产品加工精度和产品品质，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引进高精密加工中心、磨齿机、车床、铣床、磨床等设备，淘汰部分老旧设备，对原机械加工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不涉及喷漆生产线），实现机械传动机构升级换代，改造后全厂工艺及生产规模不变。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喷涂有机废气排放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规定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对有机废气的排放速率及浓度限值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现有干式喷漆房废气排放已不能保证稳定达标排放。基于此，2018 年 3 月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企业对废气处理设施运行不稳定的 4#干式喷漆房实施改造升级，拆除现有 4#干式喷漆房及废气处理装置，新建湿式喷漆房及漆雾净化装置，采用“水帘+喷淋+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的漆雾净化措施，提高漆净化效率及稳定性。

项目于 2017 年 6 月 9 日经双流县科技和经济发 展 局《四川省固定资 产 投 资 项 目 备 案 表》（川投资备【2017-510122-35-03-186954】JXQB-6136 号）备案；2017 年 7 月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7 月 24 日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以双环建[2017]155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2018 年 3 月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2018 年 3 月 20 日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治理设施调整报告有关情况的复函》。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2 月全部改建完成并投入运营。：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于 2018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7 月改建完成并投入运营。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正常生产，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对“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及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 3 月 19 日~2020 年 3 月 20 日、2020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7 月 31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厂区北侧为贝德母线事业部加工中心和成都冰王制冰厂；东侧临空港二路，道路另一侧 20m 处为腾中重工厂区；西侧临四川国和立道路腾飞四路，西侧 160m 为久和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厂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本次技改不新增定员，企业员工数 188 人，一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30 天。本项目由主体工程、办公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中技术改造部分进行验收，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技术升级改造部分、4#喷漆房改造）和环保工程（隔油池、预处理池、沉淀池、废铁屑暂存区、危废间；4#喷漆房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水监测；
- (2) 废气监测；
- (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 (5) 公众意见调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及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在原有车间内进行技术改造，不新增用地。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引进高精密加工中心、磨齿机、车床、铣床、磨床等设备，淘汰部分老旧设备，对原机械加工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实现机械传动机构升级换代，改造后全厂工艺及生产规模不变。同时针对原 4# 干式喷漆房进行升级改造，不改变全厂主体加工工艺及生产规模，亦不增加干式喷漆房的喷漆量。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项目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	厂房一	1F, 建筑面积 14365m ² , 设装配区、存放区、中转区、3 间湿式喷漆房等, 年产供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套、风电设备 200 套。本次技改新增数控车加工中心、卧式加工中心、立式数控钻铣加工中心、精密滚齿机、数控卧式车床等先进设备, 替换原有部分老旧设备, 生产工艺及规模不变	与环评一致	固废、噪声、废水	新增设备
	厂房二	1F, 建筑面积 3116m ² , 设置搅拌机生产区、1 间干式喷漆房、机架的焊接区等, 年产混凝土搅拌机 200 套。本次技改新增数控切割机、环形焊缝专机、5T 单梁行车等设备 (无淘汰设备), 生产工艺及规模不变	与环评一致	固废、噪声	新增设备
	4#喷漆房	原位升级改造为全密闭、湿式喷漆房, 尺寸 10.5m×7.01m×5m (高), 框架采用碳钢方管框搭建, 墙体和封顶采用 75mm 厚保温岩棉板, 墙体开有钢化玻璃观察窗。喷漆房正面开两道对开门, 宽度 4.5 米, 顶部开两组对	与环评一致	漆渣、废气、废水、噪声	技改

		开门, 宽度 2 米, 侧面开小门。 喷漆房内设置 8m ² 调漆房, 调漆、喷漆、晾干过程实现全密闭。				
办公设施	综合楼	3F, 建筑面积 1380m ² , 位于厂房主入口西南侧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餐厨垃圾	不变	
	食堂	食堂位于综合楼 1 层, 建筑面积 316m ²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倒班宿舍	建筑面积 632m ² , 位于倒班宿舍楼的 2、3 层	与环评一致		不变	
公用工程	配电系统	高低压配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	不变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	不变	
	供气	市政天然气网	与环评一致	/	不变	
	供电	市政供电, 厂区设配电室	与环评一致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喷漆废气采用“水帘+喷淋+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的净化措施, 排风量 39000m ³ /h, 废气净化效率 95% 以上, 废气净化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气、废水、漆渣、废活性炭	新增	
	废水处理	24m ³ 循环水池, 喷漆废水经过滤、絮凝沉淀后循环使用, 定期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漆渣	新增	
		隔油池 1 座 (3m ³)	与环评一致	油脂、废水	不变	
		预处理池 1 座 (5m ³)	5m ³ 预处理池 2 座	污泥、废水	不变	
	固废处理	20m ² , 位于厂房南侧, 建设有 1m 高挡墙及顶棚	20m ² , 位于厂房南侧, 设有三面围挡及顶棚		固废	不变
		10m ² , 位于厂房北侧, 本次技改对原有危废间采取防渗措施改造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整改

2.1.2 技术升级改造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新增工艺设备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规格型号	安装位置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1	数控车加工中心	1	数控车加工中心	1	NL402H	机加车间	新增
2	卧式加工中心	1	卧式加工中心	1	HM80TS	机加车间	新增

3	花键铣床	1	花键铣床	1	YM6020	机加车间	替换
4	龙门加工中心	1	龙门加工中心	1	PM2040HA	机加车间	新增
5	立式数控钻铣加工中心	2	立式数控钻铣加工中心	2	ZXK50A	机加车间	新增
6	万能外圆磨床	1	万能外圆磨床	1	M1432B×1500	机加车间	替换
7	电动扫地车	1	电动扫地车	1	-	移动使用	新增
8	单梁行车 5T	1	单梁行车 5T	1	-	结构车间	新增
9	单梁行车 5T	1	单梁行车 5T	1	-	结构车间	新增
10	卧式车床	1	卧式车床	1	CW6163B	机加车间	替换
11	精密滚齿机	1	精密滚齿机	1	YM3180H	机加车间	替换
12	数控卧式车床	1	数控卧式车床	1	-	机加车间	新增
13	环形焊缝专机	2	环形焊缝专机	1	-	结构车间	新增
14	直焊缝焊接专机	1	直焊缝焊接专机	0	-	结构车间	未设置
15	振动分析检测仪	1	振动分析检测仪	1	-	装配车间	新增
16	联轴器对中仪	1	联轴器对中仪	1	-	装配车间	新增
17	动平衡机	1	动平衡机	1	-	装配车间	新增
18	数控成形磨齿机	1	数控成形磨齿机	1	YK7332A	机加车间	替换
19	齿轮倒角机	1	齿轮倒角机	1	-	机加车间	新增
20	数控切割机	1	数控切割机	1	-	结构车间	新增
21	清洗机	1	清洗机	1	-	装配车间	替换
22	工具磨床	1	工具磨床	1	-	机加车间	替换
23	五轴数控工具磨床	1	五轴数控工具磨床	1	-	机加车间	新增
24	单梁行车 2.98T	1	单梁行车 2.98T	1	-	机加车间	新增
25	单梁行车 2.98T	2	单梁行车 2.98T	2	-	装配车间	新增
26	摇臂钻床	1	摇臂钻床	1	Z3050	机加车间	替换
	合计	29	合计	27	/	/	/

表 2-3 技术升级改造原有老旧设备淘汰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规格型号	安装位置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套)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套)		
1	花键铣床	1	花键铣床	1	X6020	机加车间
2	外磨床	1	外磨床	1	M1432B	机加车间
3	卧式车床	1	卧式车床	1	CW6163	机加车间
4	滚齿机	1	滚齿机	1	Y3180H	机加车间
5	磨齿机	2	磨齿机	2	Y7131	机加车间
6	清洗机	1	清洗机	1	/	装配车间
7	工具磨床	1	工具磨床	1	/	机加车间
8	摇臂钻	1	摇臂钻	1	Z3040X-16A	机加车间
	合计	9	合计	9	/	/

2.1.3 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主要设备介绍

表 2-4 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规格型号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套)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套)		
1	喷枪	1	喷枪	1	/	利旧
2	送风机	1	送风机	1	21000m ³ /h	新增
3	排风机	1	排风机	1	39000m ³ /h	利旧
4	接水盘	1	接水盘	1	/	新增
5	喷淋系统	1	喷淋系统	1	/	新增
6	水气分离室	1	水气分离室	1	11m ²	新增
7	环保箱	1	环保箱	1	2.3×1×1.3m	新增
8	光氧净化器	1	光氧净化器	1	3.8×1.3×1.4m, 24kW	新增
9	活性炭箱	1	活性炭箱	1	3m ³	新增
	合计	29	合计	29	/	/

表 2-5 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原有老旧设备淘汰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规格型号	安装位置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套)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套)		

1	风机	1台	风机	1台		机加车间
2	活性炭箱体	1个	活性炭箱体	1个		机加车间
3	排气管道	15m	排气管道	15m		机加车间
	合计	9	合计	9	/	/

2.1.4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表 2-6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改前产品方案		技改后产品方案	
		产品型号	生产规模 (台/年)	产品型号	生产规模 (台/年)
1	机械传动机构	PQC 起升机构	800	PFC/LVF 起升机构	800
		RCS 起升机构	200	RCS 起升机构	50
		LFV 起升机构	200	LFV/LFB 起升机构	350
		JLD 起升机构	700	JLD 起升机构	400
		JLF 起升机构	100	JLF 起升机构	400
		JXD 变幅机构	1200	JXD 变幅机构	1200
		JXF 变幅机构	1800	JXF/JXL 变幅机构	1800
		合计	5000	合计	5000
2	混凝土搅拌设备	JN1000	10	JN1000	10
		N1500	100	N1500	100
		JN2000	30	JN2000	30
		JN2500	30	JN2500	30
		JN3000	30	JN3000	3
		合计	200	合计	200
3	风电设备	FD35	200	FD35	200

2.1.5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预处理池数量、生产处理排放和技改新增设备数量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7。

表 2-7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环保工程	排放的清洗废水、喷漆废水、打磨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预处理池处理	排放的清洗废水、喷漆废水、打磨废水经絮凝沉淀池（处理工艺采用格栅+收集+PAC+PH 调节+过滤）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预处理池处理	保证生产废水达标排放
	5m ³ 预处理池 1 座	5m ³ 预处理池 2 座，分别位于厂区南侧和北侧	预处理池增加，保证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主要设备	新增环形焊缝专机 2 台，直焊缝焊接专机 1 台	新增环形焊缝专机 1 台，未设置直焊缝焊接专机	设备数量减少，项目生产方案及规模不变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8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产品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主要成分	备注
	名称	年耗量	名称	年耗量(t)		
主要原辅料	钢材	420t	钢材	420t	Fe	外购
	铸件	160t	铸件	160t	Fe	
	锻件	68t	锻件	68t	Fe	
	钢板	200t	钢板	200t	Fe	
	型钢	80t	型钢	80t	Fe	
	二类机电（电机、制动器、行程限位器）	2000 台	二类机电（电机、制动器、行程限位器）	2000 台	/	
	标准件（螺栓、螺母、轴承、销、键）	150 万件	标准件（螺栓、螺母、轴承、销、键）	150 万件	/	
	油漆	5.6t	油漆	5.6t	/	
	水性漆	1t	水性漆	1t	/	
	稀释剂	1.12t	稀释剂	1.12t	/	
	机油	5t	机油	5t	/	
	焊丝	15t	焊丝	15t	/	
	焊条	3t	焊条	3t	/	
	切削液	0.3L	切削液	0.3L	/	
	液压油	40t	液压油	40t	/	
	超声波清洗剂	0.2t	超声波清洗剂	0.2t	/	
	金属清洗剂	6.05t	金属清洗剂	6.05t	/	
	柴油	2000L	柴油	2000L	/	
	氧气	1400 瓶	氧气	1400 瓶	/	
	二氧化碳	900 瓶	二氧化碳	900 瓶	/	
乙炔	700 瓶	乙炔	700 瓶	/		
丙烷	0.4t	丙烷	0.4t	/		
能耗	电	40 万 Kw h	电	40 万 Kw h	/	当地电网
	自来水	4406.5m ³	自来水	4356m ³	H ₂ O	当地水网
	气	1 万 m ³	气	1 万 m ³	CH ₄	燃气公司

2.2.2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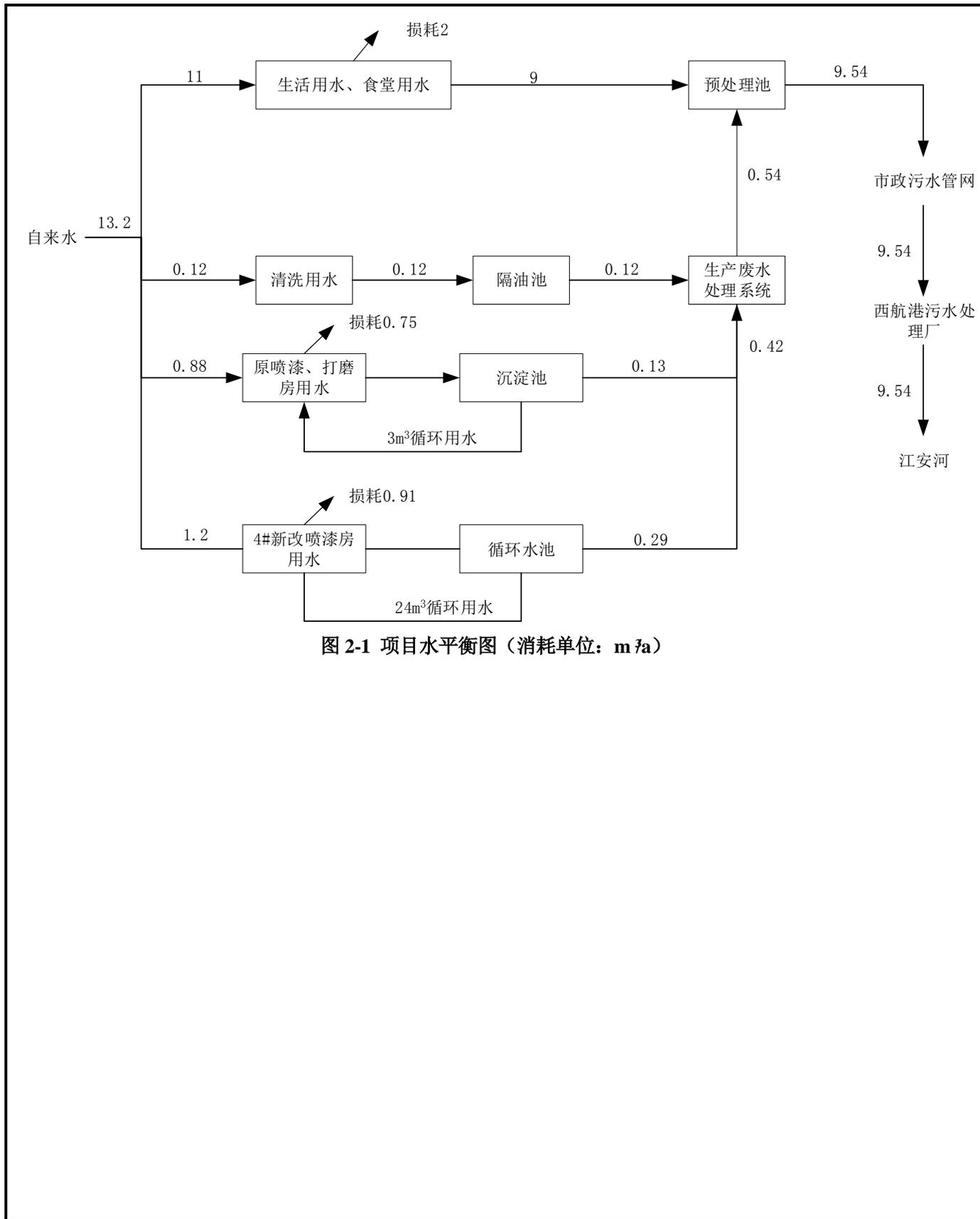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消耗单位: m³/a)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处理工艺流程图）

2.3.1 项目生产工艺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引进高精密加工中心、磨齿机、车床、铣床、磨床等设备，淘汰部分老旧设备，对原机械加工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实现机械传动机构升级换代，改造后全厂工艺及生产规模不变。

1、机械传动机构、风电设备的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所生产的机械传动机构为重力起重机所用的升降设备，所生产的风电设备为维修风力发电设备时所用的升降设备，均为升降设备，故目机械传动机构、风电设备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及工序完全相同，仅各种原材的尺寸不同，所需量不同、装配方法不同。

机械传动机构与风电设备（重力起降设备）的生产过程为：将减速器（由齿圈类零件、轴类零件及箱体类零件与外购的标准件、电机等组装加工形成）与卷筒、机架及外购的电机、标准件等进行组装，形成产品。产品构成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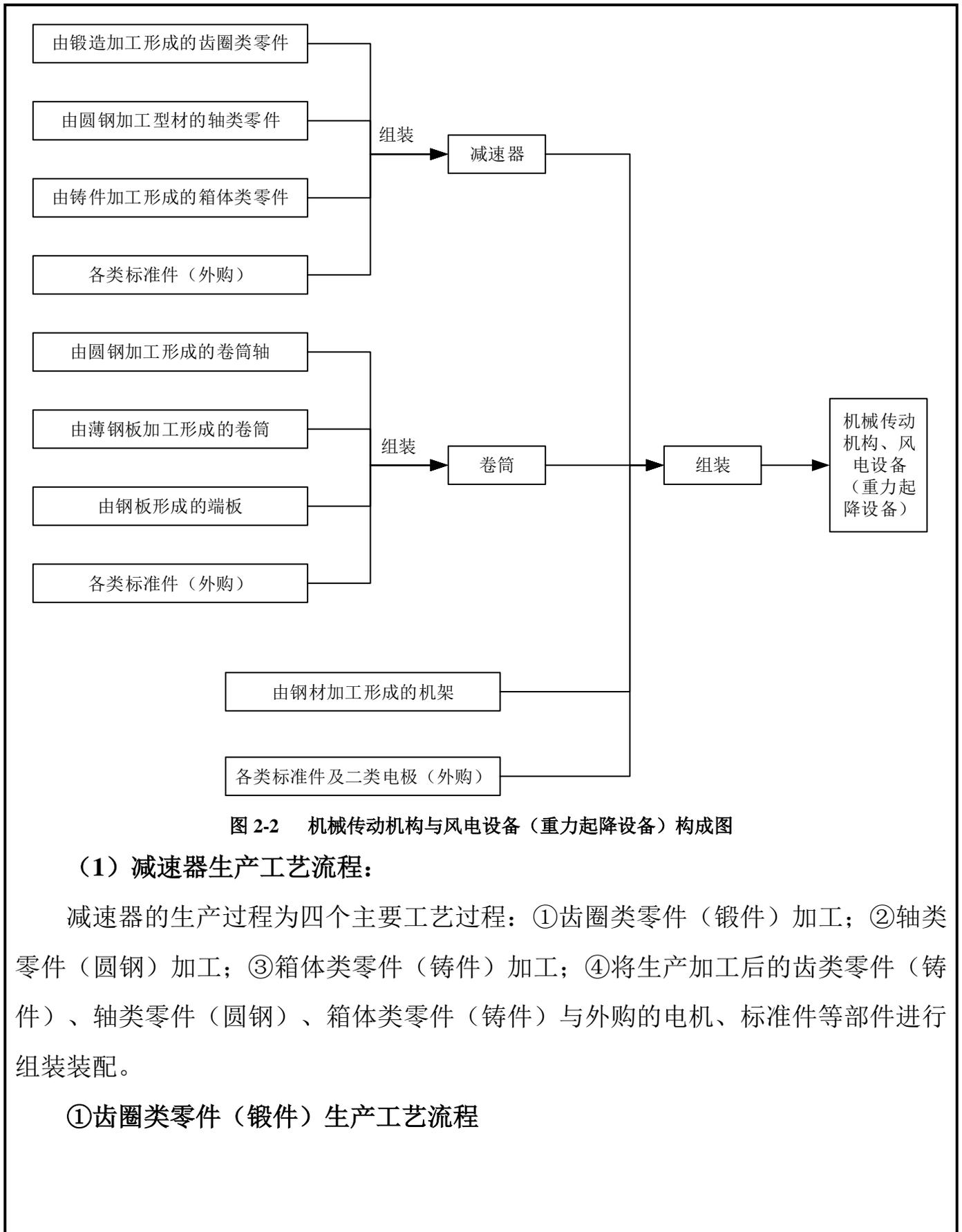


图 2-2 机械传动机构与风电设备（重力起降设备）构成图

（1）减速器生产工艺流程：

减速器的生产过程为四个主要工艺过程：①齿圈类零件（锻件）加工；②轴类零件（圆钢）加工；③箱体类零件（铸件）加工；④将生产加工后的齿类零件（铸件）、轴类零件（圆钢）、箱体类零件（铸件）与外购的电机、标准件等部件进行组装装配。

①齿圈类零件（锻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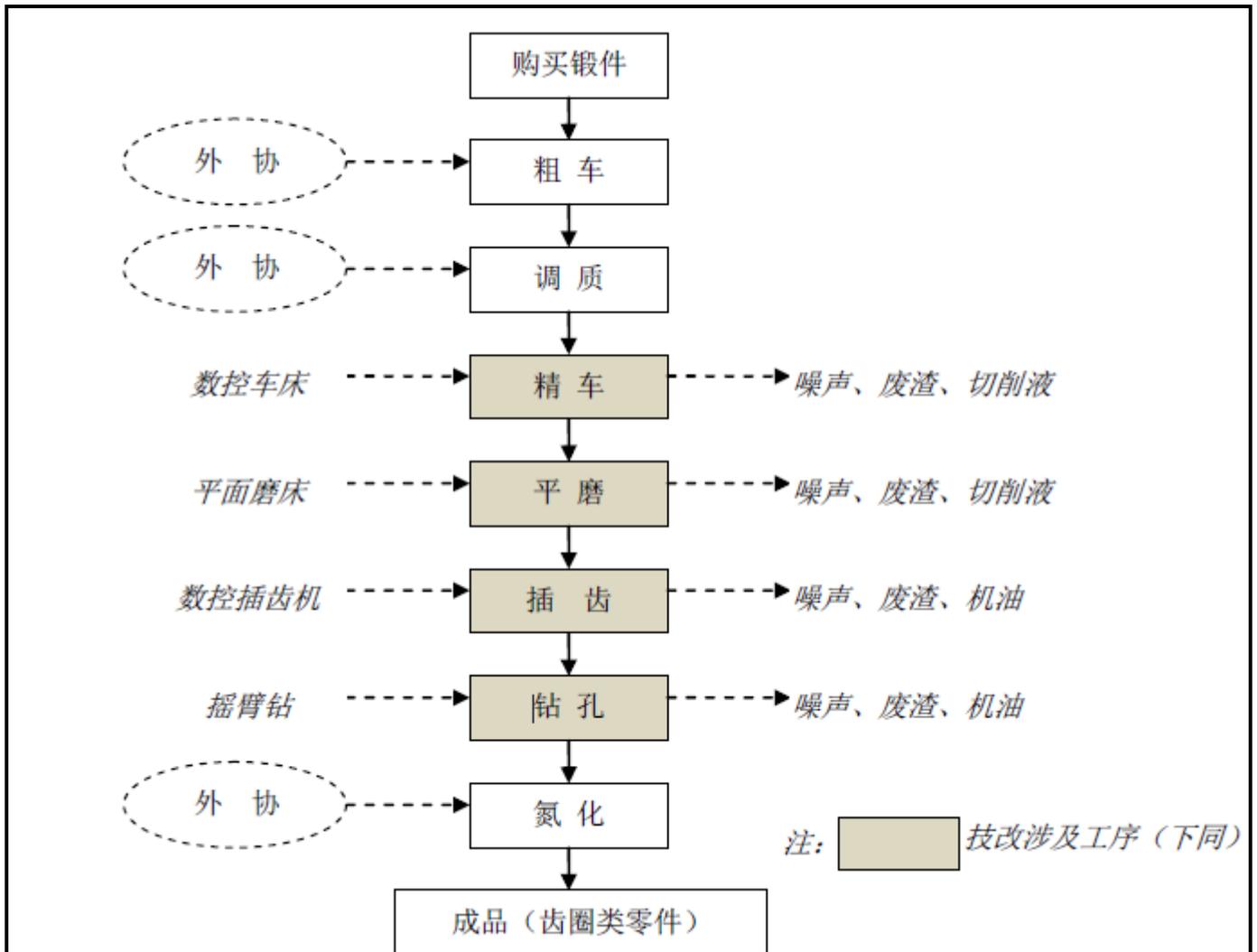


图 2-3 齿圈类零件(锻件)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齿圈类零件（锻件）生产流程简介：

a、粗车：把储存在厂内的锻件送到厂外进行粗车（外协），使零件接近所需的尺寸和形状；

b、调质：把进行了粗车工序后的零件进行调质，即淬火后又高温回火的双重热处理（外协），使零件具有较好的综合机械性能；

c、精车：经过在外粗车和调质的零件在厂房内用数控机床进行精车，提高零件的精密度和表面的光亮度；

d、平磨：用平面磨床对零件的表面进行打磨，使零件获得较高的加工精度和表面质量；

e、插齿：使用插刀平行于齿轮轴，往复运动，对材料进行切削，从而得到齿轮；

f、钻孔：用摇臂钻在零件上加工孔；

g、氮化：是指在一定温度下一定介质中使氮原子渗入工件表层的化学热处理工艺，经氮化处理的零件具有优异的耐磨性、耐疲劳性、耐蚀性及耐高温的特性（外协）。

②轴类零件（圆钢）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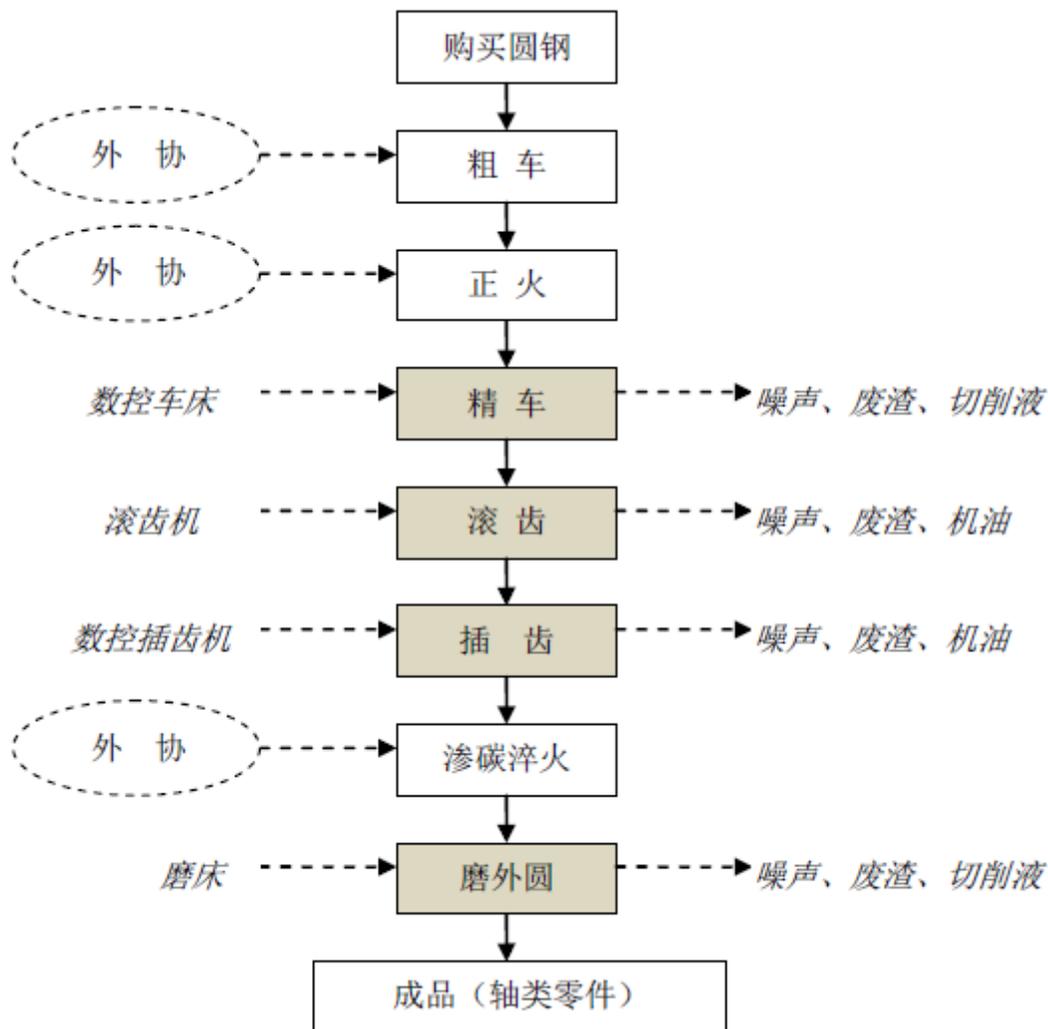


图 2-4 轴类零件(圆钢)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轴类零件（圆钢）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a、粗车：把储存在厂内的圆钢送到厂外进行粗车（外协），使零件接近所需的尺寸和形状；

b、正火：又称常化，是将工件加热至上临界点以上 30~50℃，保温一段时间后，从炉中取出在空气中或喷水、喷雾或吹风冷却的金属热处理工艺。其目的是在于提高零件的综合力学性能；（外协）

c、精车：经过在外粗车和调质的零件在厂房内用数控机床进行精车，提高零件的精密度和表面的光亮度；

d、滚齿：刀具与工件材料相互滚动，且互相啮合，最终形成与刀具模数完全一致的齿轮；

e、插齿：使用插刀平行于齿轮轴，往复运动，对材料进行切削，从而得到齿轮；

f、渗碳淬火：是对金属表面处理的一种，采用渗碳的多为低碳钢或低合金钢，具体方法是将工件置入具有活性渗碳介质中，加热到 900--950 摄氏度的单相奥氏体区，保温足够时间后，使渗碳介质中分解出的活性碳原子渗入钢件表层，从而获得表层高碳，心部仍保持原有成分。这是金属材料常见的一种热处理工艺，它可以使渗过碳的工件表面获得很高的硬度，提高其耐磨程度，其目的是提高零件的强度、硬度、耐磨性、疲劳强度以及韧性等（外协）；

g、磨外圆：用磨床加工外圆表面，使零件表面光滑。

③箱体类零件（铸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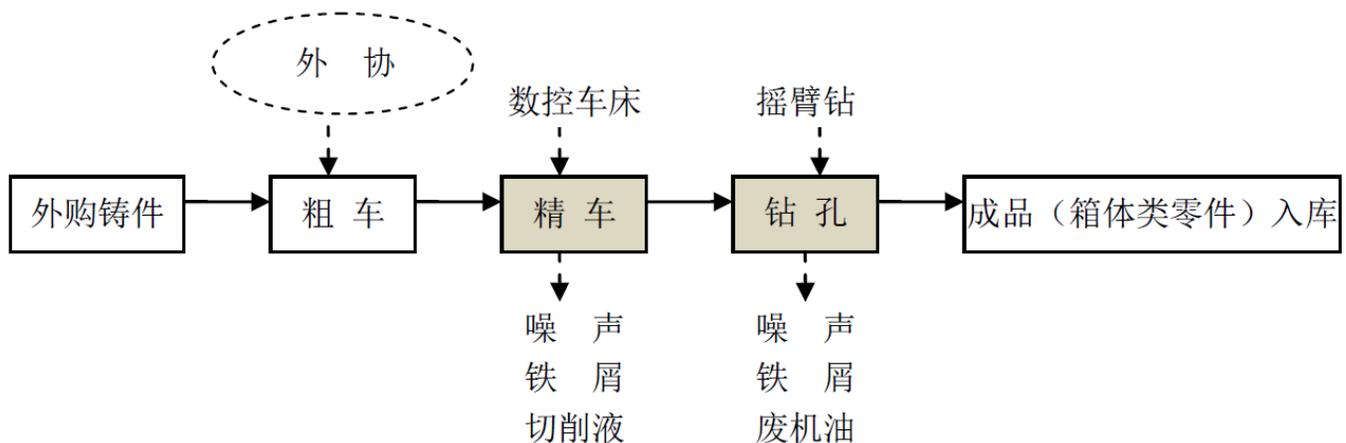


图 2-5 箱体类零件（铸件）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箱体类零件（铸件）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a、粗车：把储存在厂内的铸件送到厂外进行粗车（外协），使零件接近所需的

尺寸和形状；

b、精车：经过在外粗车和调质的零件在厂房内用数控机床进行精车，提高零件的精密度和表面的光亮度；

c、钻孔：用摇臂钻在零件上加工孔。

④设备组装成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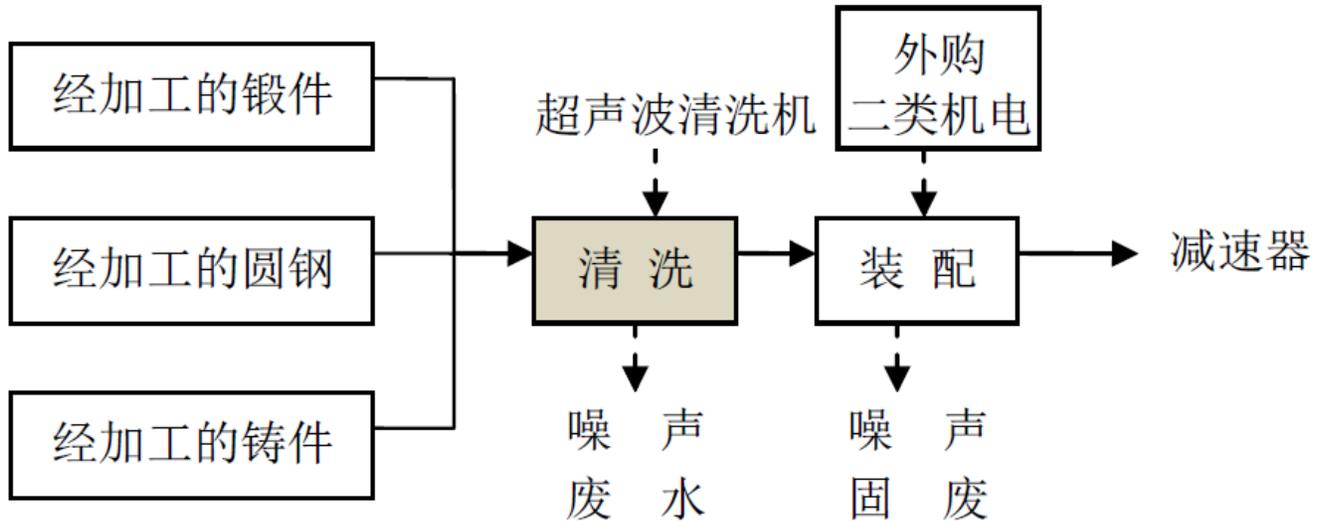


图 2-6 设备组装工艺过程及产污环节图

经过处理后的齿类零件（铸件）、轴类零件（圆钢）、箱体类零件（铸件）用清洗机清洗干净后与电机、制动器等二类机电装配成型，形成减速器。

（2）卷筒生产工艺流程：

卷筒的生产过程分为 4 部分：①将圆钢加工形成卷筒轴；②将薄钢板加工成卷筒；③将板材加工形成端板；④将卷筒轴、卷筒与端板组装成卷筒。

①卷筒轴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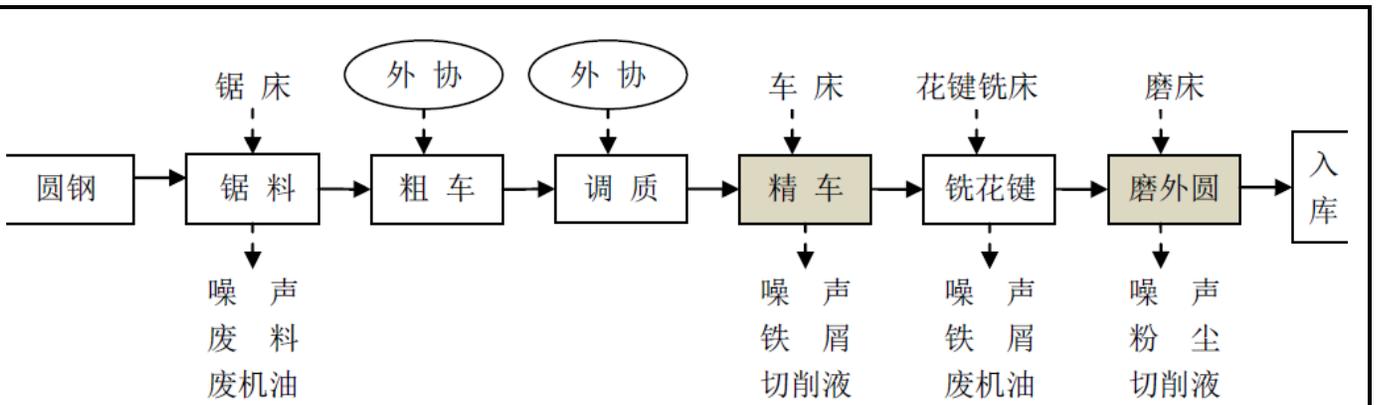


图 2-7 卷筒轴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卷筒轴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锯料：用锯床把钢材切割成适当的形状、大小；

粗车：把储存在厂内的钢材送到厂外进行粗车（外协），使零件接近所需的尺寸和形状；

调质：把进行了粗车工序后的零件进行调质，即淬火后又高温回火的双重热处理（外协），使零件具有较好的综合机械性能；

精车：经过在外粗车和调质的零件在厂房内用数控车床进行精车，提高零件的精密度和表面的光亮度；

铣花键：在铣床上加工金属件，使得轴上形成多个凸起和凹槽构成的周向联接件；

磨外圆：用磨床加工外圆表面，使零件表面光滑。

②卷筒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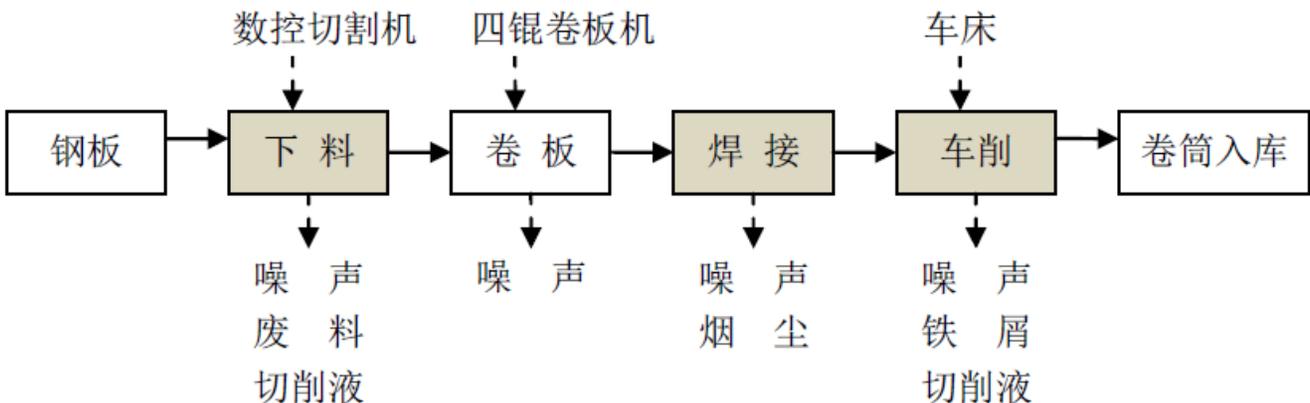


图 2-8 卷筒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卷筒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下料：利用切割机对购买的钢材进行切割成所需的尺寸；

卷板：在卷板机的作用下，使钢板的外层纤维变长，内层纤维缩短而产生弯曲变形；

焊接：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进行焊接；

车削：在车床上，利用工件的旋转运动和刀具的直线运动（或曲线运动）来改变钢板的形状和尺寸，将钢材加工成符合图样要求的工件。

③端板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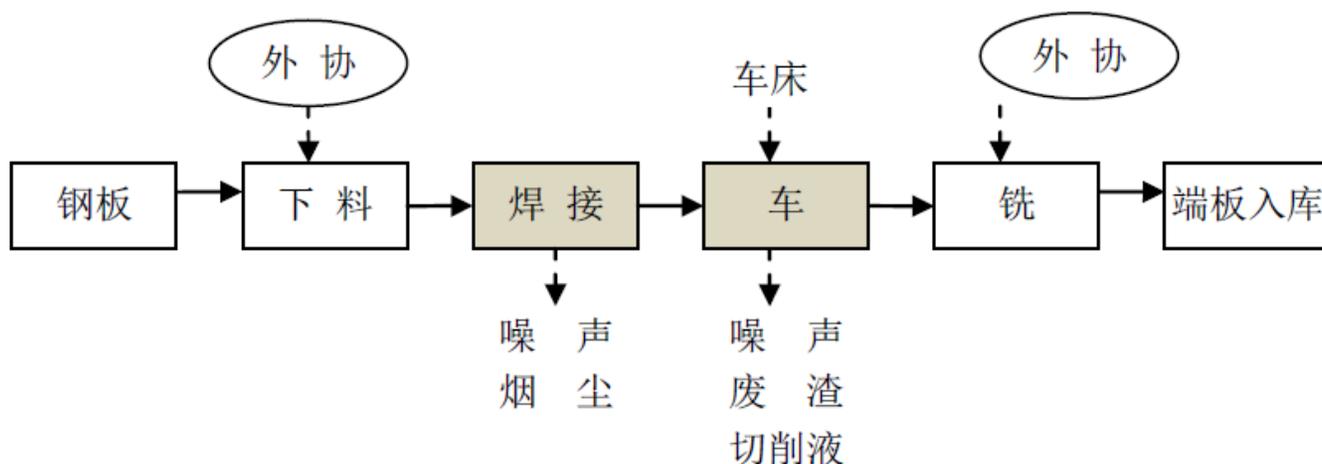


图 2-9 端板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端板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端板是接线端两边各一个的封板，主要作用是避免接线端的金属部分裸露。

下料：切割过程适当的大小（外协）

焊接：利用的是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

车：在车床上，利用工件的旋转运动和刀具的直线运动（或曲线运动）来改变钢板的形状和尺寸，将钢材加工成符合图样要求的工件；

铣：外协。

④设备组装成型

将端板、卷筒、卷筒轴经过超声波清洗机清洗后组装形成卷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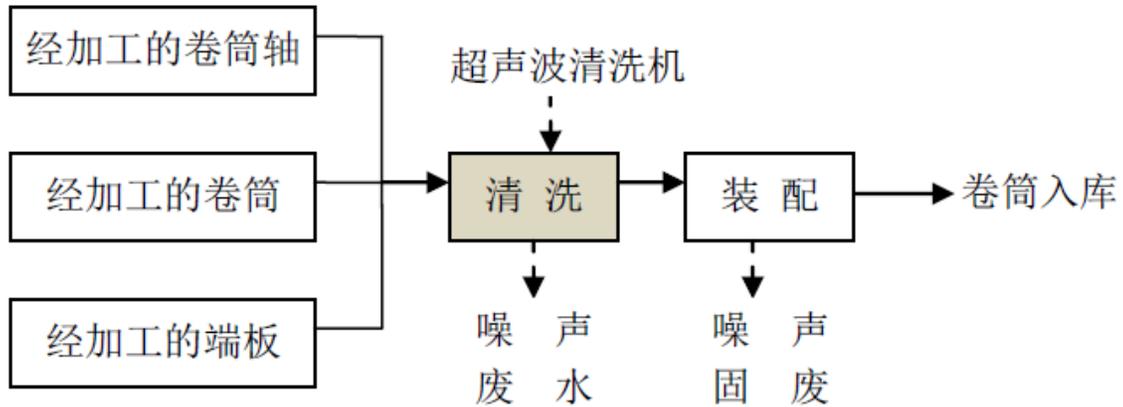


图 2-10 设备组装工艺过程及产污环节图

(3) 机架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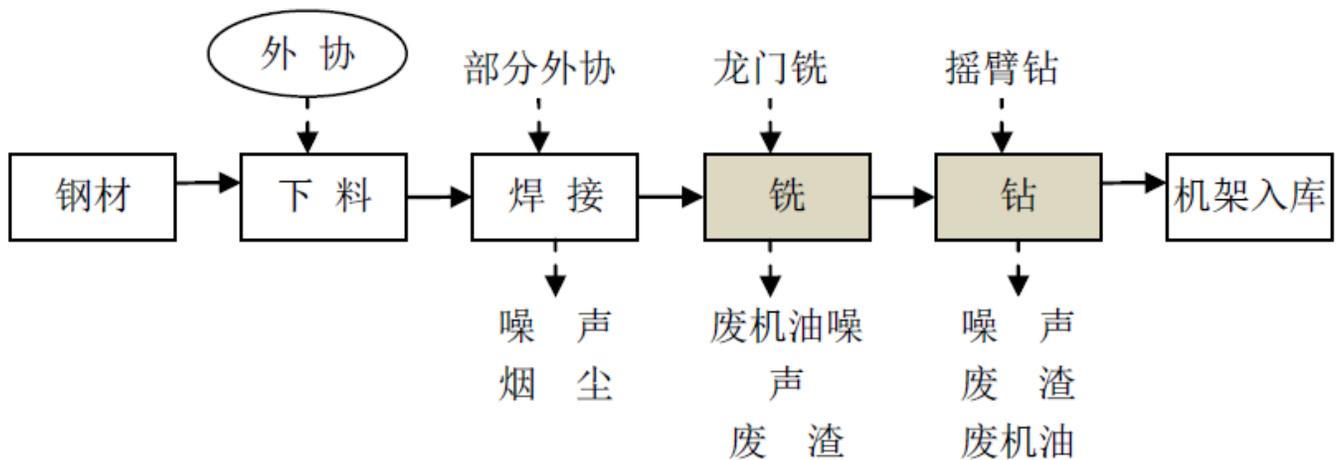


图 2-11 机架加工工艺过程及产污环节图

机架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下料：利用切割机对购买的钢材进行切割成所需的尺寸（外协）；

焊接：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进行焊接；部分外协；

铣：用龙门铣对钢材进行铣削加工；

钻：用摇臂钻在零件上加工孔。

(4) 设备组装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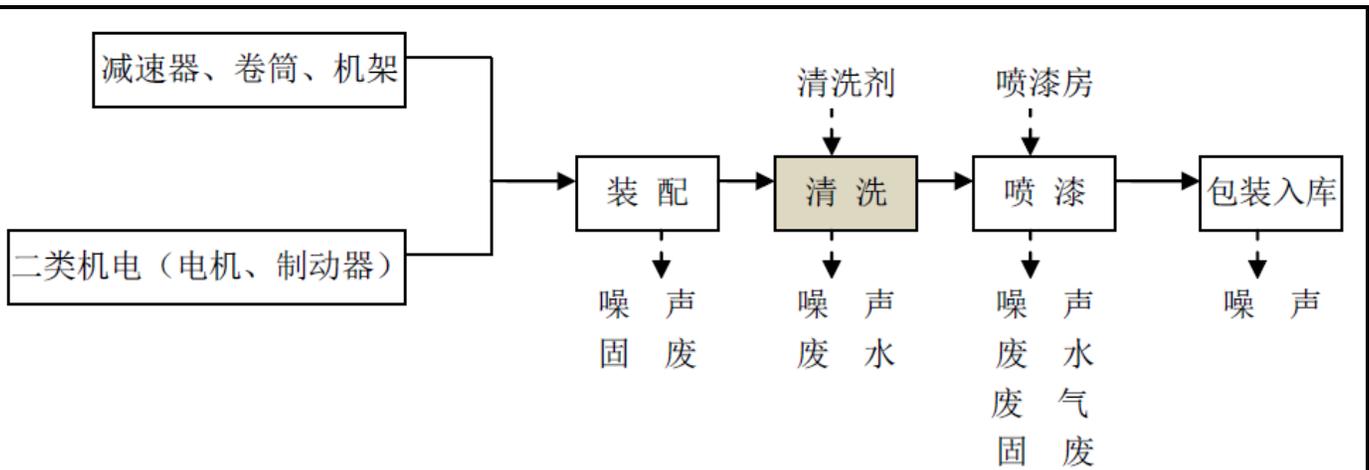


图 2-12 设备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将生产的减速器、卷筒、机架与外购的电机、制动器经过组装形成机械传动机构与风电设备，经过清洗剂的清洗后进行喷漆。此次清洗时在喷漆房旁边的清洗房内进行。

二、混凝土搅拌机加工工艺流程

混凝土搅拌机是由经加工后的齿轮、基座、公转体、搅拌轴、搅拌筒体及卸门料组装而成。其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1、齿轮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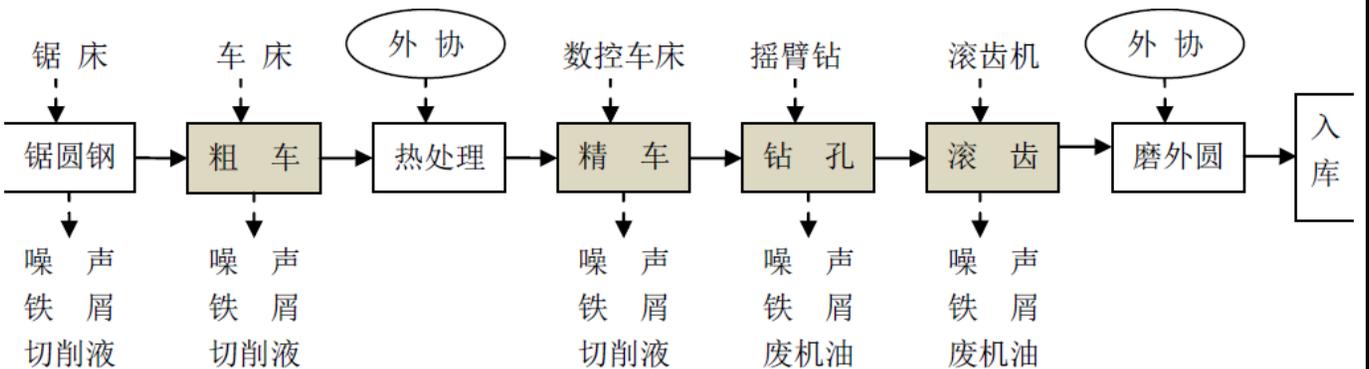


图 2-13 齿轮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基座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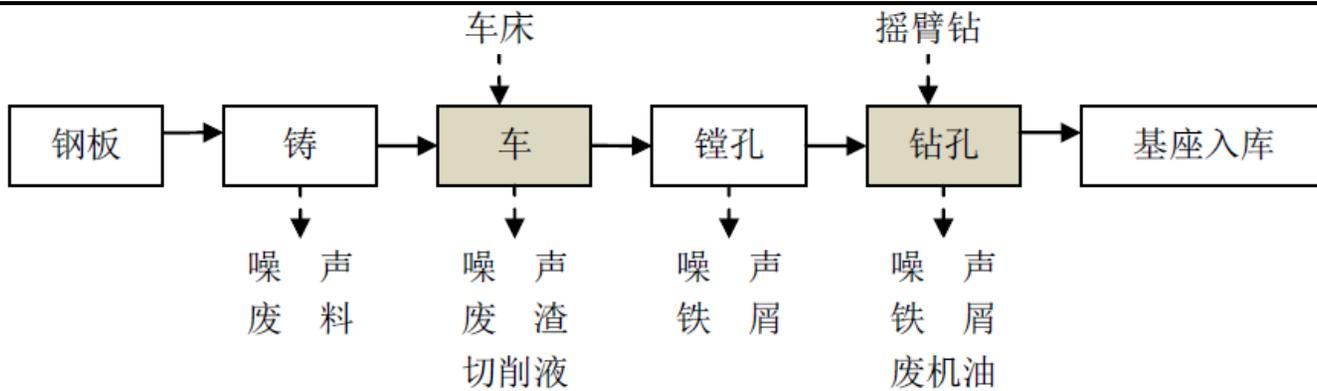


图 2-14 基座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公转体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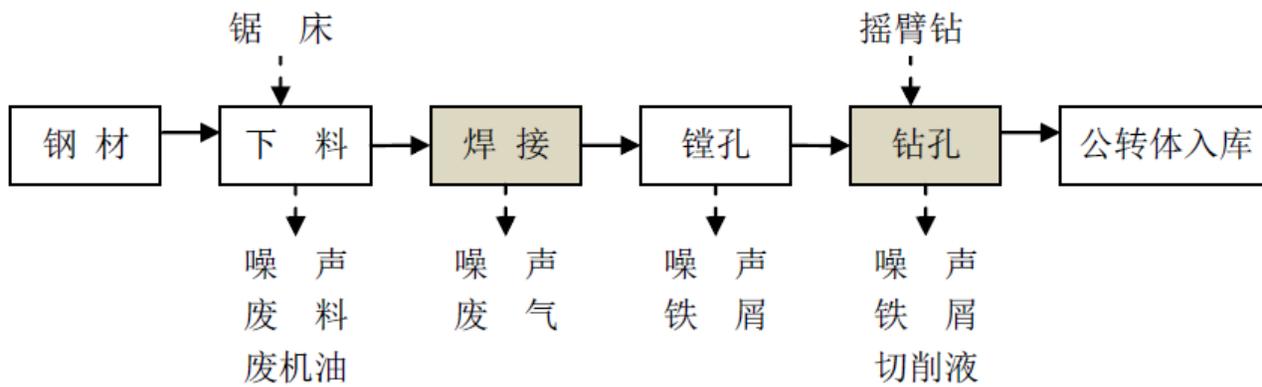


图 2-15 公转体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4、搅拌轴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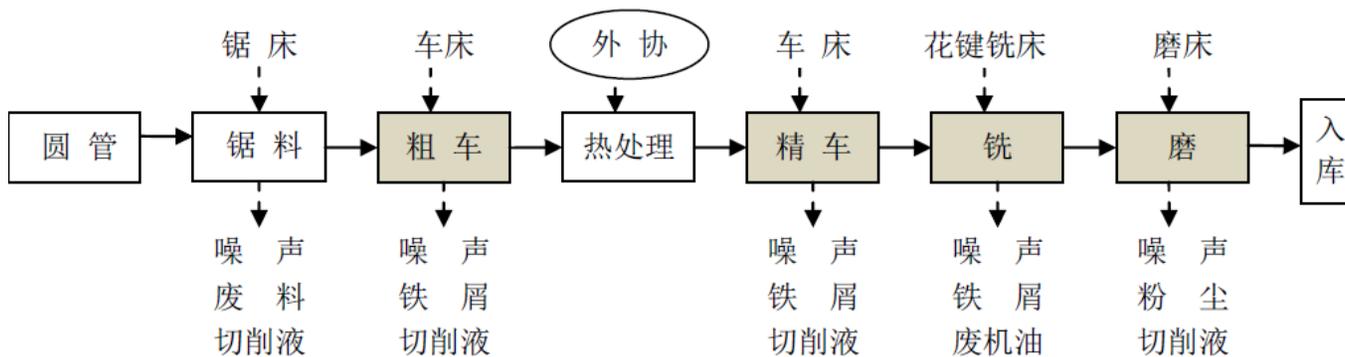


图 2-16 搅拌轴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5、搅拌筒体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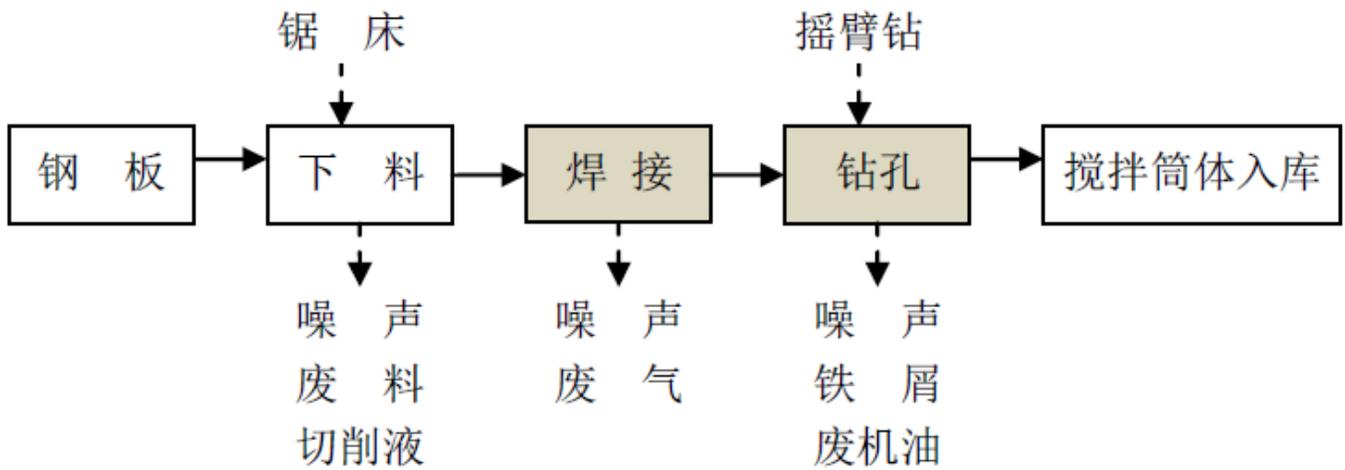


图 2-17 搅拌筒体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6、卸门料加工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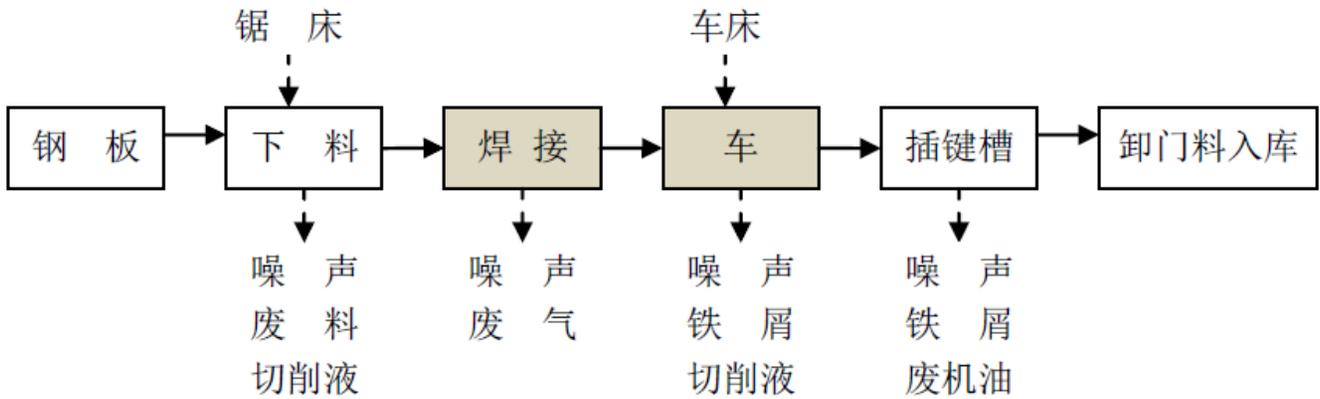


图 2-18 卸门料加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7、设备组装成型：

将各类加工成型的零件（齿轮、基座、公转体、搅拌轴、搅拌筒体及卸门料）经过超声波清洗机后与电机、制动器等装配在一起，经过清洗剂清洗后喷漆。经过清洗剂清洗后喷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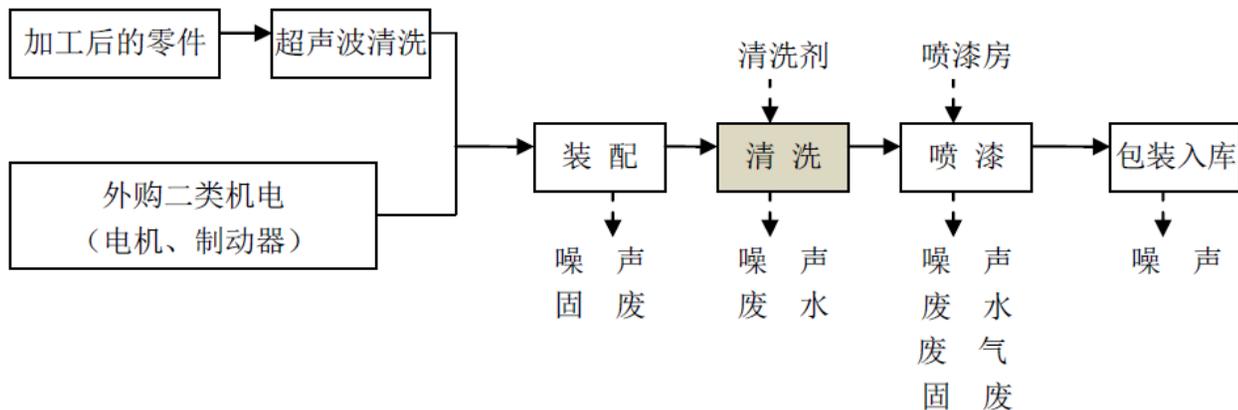


图 2-19 搅拌机组装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在组装过程中，有 2 次清洗过程。第一次清洗位于转配工序前，在车间内清洗区进行，将超声波清洗剂及清水（超声波清洗剂的使用浓度为 3%-5%）倒入超声波清洗机中，利用超声波清洗加工成型的齿圈类零件、轴类零件及箱体类零件。第二次清洗位于装配完成后，喷漆工序前，此次清洗在喷漆房旁边的清洗房内进行，利用高压水枪将金属清洗剂（不添加水）喷射在设备表面进行清洗。

2.3.2 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生产工艺

变更调整仅对现有干式喷漆房进行升级改造，不改变原有项目生产工艺及规模。喷漆采用人工喷漆，喷漆及漆雾处理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1、设备吊入：打开喷漆房正面对开门和顶上对开门，通过行吊把工件调入喷漆房内，放置在承重墩梁上。

2、清洗：关上所有对开门，密闭环境下利用高压水枪将金属清洗剂（不添加水）喷射在设备表面对其油污进行清洗。金属清洗剂在高压喷射的状态下易挥发，挥发的废气进入喷漆废气处理系统；少量的废清洗剂流入喷漆房下部水池。

3、人工喷漆、打磨：密闭环境下采用喷枪人工喷漆。先喷底漆，底漆喷涂完成后在喷漆房自然晾干后，在原位进行人工打磨；打磨后喷面漆，再经自然晾干后用行吊运出喷漆房。

整个喷漆过程（底漆-打磨-面漆-平流-自然晾干）均在密闭的喷漆房内进行，统一送风，废气统一抽出、处理、排放。其中，调漆房位于喷漆房内部，调漆废气与喷漆废气统一收集、处理。

4、水帘：喷漆时，利用水泵将水从储水池（24m³）抽入喷漆房的接水盘，水从接水盘的缺口处溢流形成水旋和水帘。送风系统在喷漆房内形成风压，把漆雾往接水盘的方向吹压，最大总送风量为 21000m³/h，保证喷漆作业时室内风速达到设计值 0.3-0.5m/s。配合风压，水旋和水帘对漆雾进行初次溶解和稀释，废水流入喷漆房下部水池（池深 1.5m、水深 0.5m），废水通过多级过滤网过滤、净化后，回流至储水池，然后重新泵入喷漆房接水盘内，循环使用。

喷漆废水有蒸发损耗，因此需定期向储水池中补充新水（ $1.2\text{m}^3/\text{d}$ ）。喷漆废水长期循环使用后，需定期更换，每3个月更换、排放一次，一次排放量 24m^3 。

5、喷淋：喷漆产生的废气通过喷漆房抽风口处的抽风机抽出，通过风管进入喷淋室，通过水喷淋系统对漆雾进行喷淋处理，实现深度溶解和稀释，去除绝大部分颗粒物。

6、水气分离：喷淋后的废气经过水气分离房间的过滤棉进入水气分离室，实现水气分离。喷淋废水通过喷淋房底部预埋的水管，排到喷漆房的接水盘（溢流槽）中，循环使用。

7、环保箱（进一步去除水蒸气）：光氧净化器前安装环保箱，通过纤维进一步过滤废气中的水蒸气，主要起到保护光氧净化器的作用。

8、光氧净化：水气分离后的废气，通过水气分离室上部的排气管道进入光氧净化器，对废气进行第三次处理，去除废气中的有机气体。光催化氧化净化器是利用催化剂（光触媒 TiO_2 ）的光催化氧化性，使吸附在其表面的 VOCs 发生氧化还原反应，最终将其转变为 CO_2 ， H_2O 或无机小分子物质。此方法前期设备投入虽较高，但运行成本低，催化剂（光触媒 TiO_2 ）耗材成本较低，维护方便，性能安全可靠，使用广泛，有机废气处理效率可保证在 80%~90%。

9、活性炭吸附：光氧净化器后接活性炭吸附装置，对废气进行第四次处理，活性炭装填量为 1.5t。

活性炭吸附法是利用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把气体中的有害物质成分在活性炭庞大的固相表面进行吸附浓缩，从而达到净化废气目的的方法，废气净化效率 80%~85%。

10、废气排放：废气经上述措施处理后，经排风管高空排放，排风管 15 米高。喷漆及废气处理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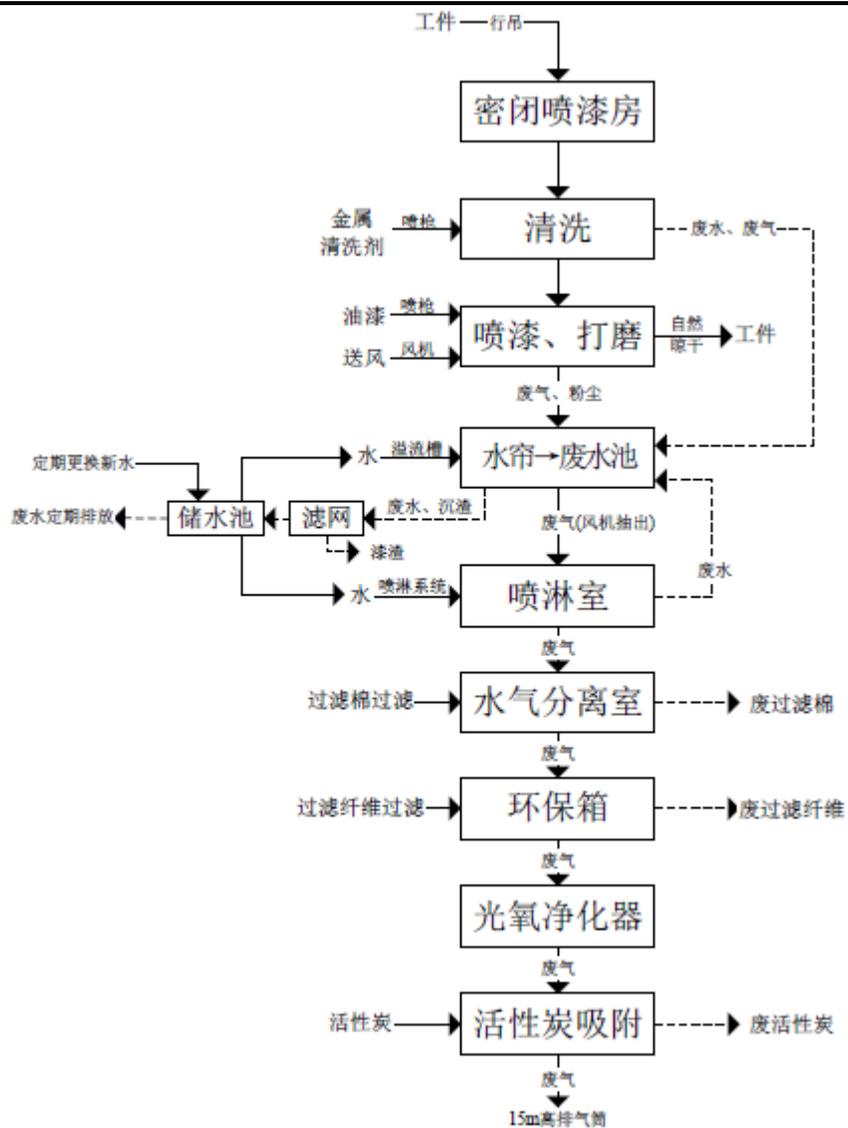


图2-20 喷漆及废气处理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次技改项目仅补充高精密加工设备，并淘汰部分原有老旧设备，不改变原有项目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4#喷漆房仅为干式喷漆房进行升级改造为全密闭、湿式喷漆房，不改变全厂主体加工工艺及生产规模。

根据项目工艺流程图，本次技改新增设备涉及的工序主要有：粗车、精车、平磨、插齿、钻孔、磨外圆、滚齿、切割、车削、钻铣、焊接、清洗、4#喷漆房。

此外，项目新增的检测仪器：振动分析检测仪、联轴器对中仪、动平衡机均为物理检测，对产品进行性能测试，布置于车间内，测试过程中仅产生少量噪声。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技改项目废水主要产生于清洗区，新增超声波清洗机（1台）产生的清洗废水以及4#湿式喷漆房新增废水。本次技改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及餐饮废水产生。

（1）生活污水

治理措施：员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排放量： $9\text{m}^3/\text{d}$ ，餐饮废水先经隔油处理）经厂区内已建2座 5m^3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处理后排入西南航空港污水管网，经西南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江安河。

（2）清洗废水

技改后新增超声波清洗机替代了原有清洗效果不理想的老旧清洗机，清洗量未变，故清洗废水排放量不变。超声波清洗机清洗用水循环使用，不定期补充。清洗水每3个月排放一次，排放产生清洗废水。

治理措施：清洗废水（排放量： $0.12\text{m}^3/\text{d}$ ）通过一个 3m^3 清洗隔油池除油后收集，收集的清洗废水通过水泵抽至转运废水槽内，在通过叉车将水槽送至厂区内已建絮凝沉淀池处理。清洗废水同喷漆废水一并进入絮凝沉淀池（处理工艺采用格栅+收集+PAC+PH调节+过滤）处理，经处理后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北侧 5m^3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最终通过厂区北侧总排口进入西南航空港污水管网，经西南航

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江安河。

(3) 4#喷漆房废水。

4#喷漆房改造后为封闭、湿式喷漆房。喷漆房采用“水帘+喷淋+活性炭+UV光氧+15m 排气筒”处理喷漆废气，4#喷漆房设有 24m³ 循环水池，4#喷漆房用循环使用，不定期补充。循环水每 3 个月更换一次，更换产生喷漆房废水。

治理措施：喷漆用水储存于储水池（24m³），用泵抽至喷漆房接水盘及喷淋塔，接水盘溢流形成水帘，吸收部分漆雾后落入喷漆房下部水池；喷淋水洗涤废气后通过预留管道泵至喷漆房接水盘中回用。喷漆废水经多级过滤网过滤后，回流至储水池实现循环利用。喷漆废水长期循环使用后，每 3 个月更换、排放一次。排放时通过预留水泵口抽至厂区内污水管网进入北侧絮凝沉淀池（处理工艺采用格栅+收集+PAC+PH 调节+过滤）处理，经处理后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北侧 5m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最终通过厂区北侧总排口进入西南航空港污水管网，经西南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江安河。

絮凝沉淀池处理工艺：

废水经格栅井进入收集池，通过水泵进入过滤池，同时加入 PAC 和氢氧化钠进行絮凝沉淀和 pH 调节，在过滤池内固液分离，处理后的清水井厂区污水管网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北侧预处理池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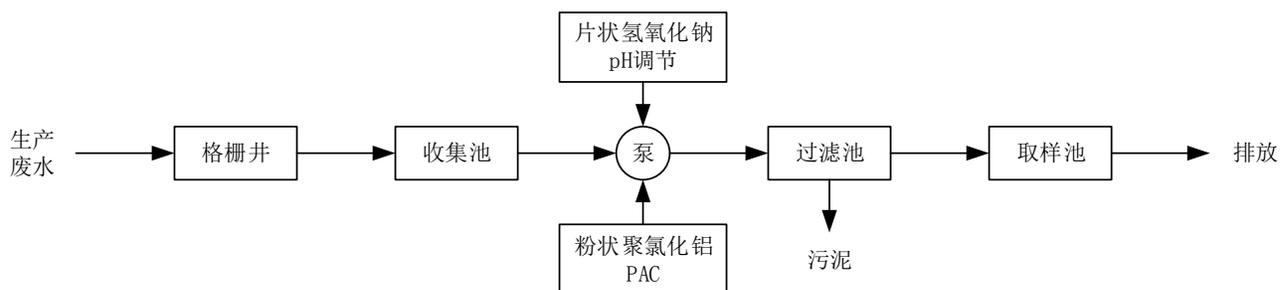


图 3-1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工艺图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次技改后新增环形焊缝专机用于代替原人工焊接岗位，人工焊接岗位仅对需要补焊的产品进行点焊，焊接过程将会产生焊接烟气。4#喷漆房改造后产生的清洗

剂挥发废气、喷漆废气、打磨粉尘。本次技术改造不涉及人员增加，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不变，无新增餐饮油烟产生。零件打磨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

(1) 焊接烟气

治理措施：本次技改新增环形焊缝专机自带除尘净化器，焊接过程产生的焊烟经自带的除尘净化器收集处理。人工焊接岗位配有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对焊接过程的烟气进行收集处理。

(2) 4#喷漆房废气

治理措施：变更调整后喷漆前工件清洗、调漆、喷漆、打磨、晾干均在密闭的 4#喷漆房内进行。喷漆房采用封闭式，房顶设有风机，当工作时通过房顶风机引入空气使喷漆房形成正压，喷漆房废气先通过房间底部的接水盘溢流形成的水帘吸收部分漆雾，再进入喷淋室中通过喷淋洗涤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过过滤棉进行水气分离后通过一套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在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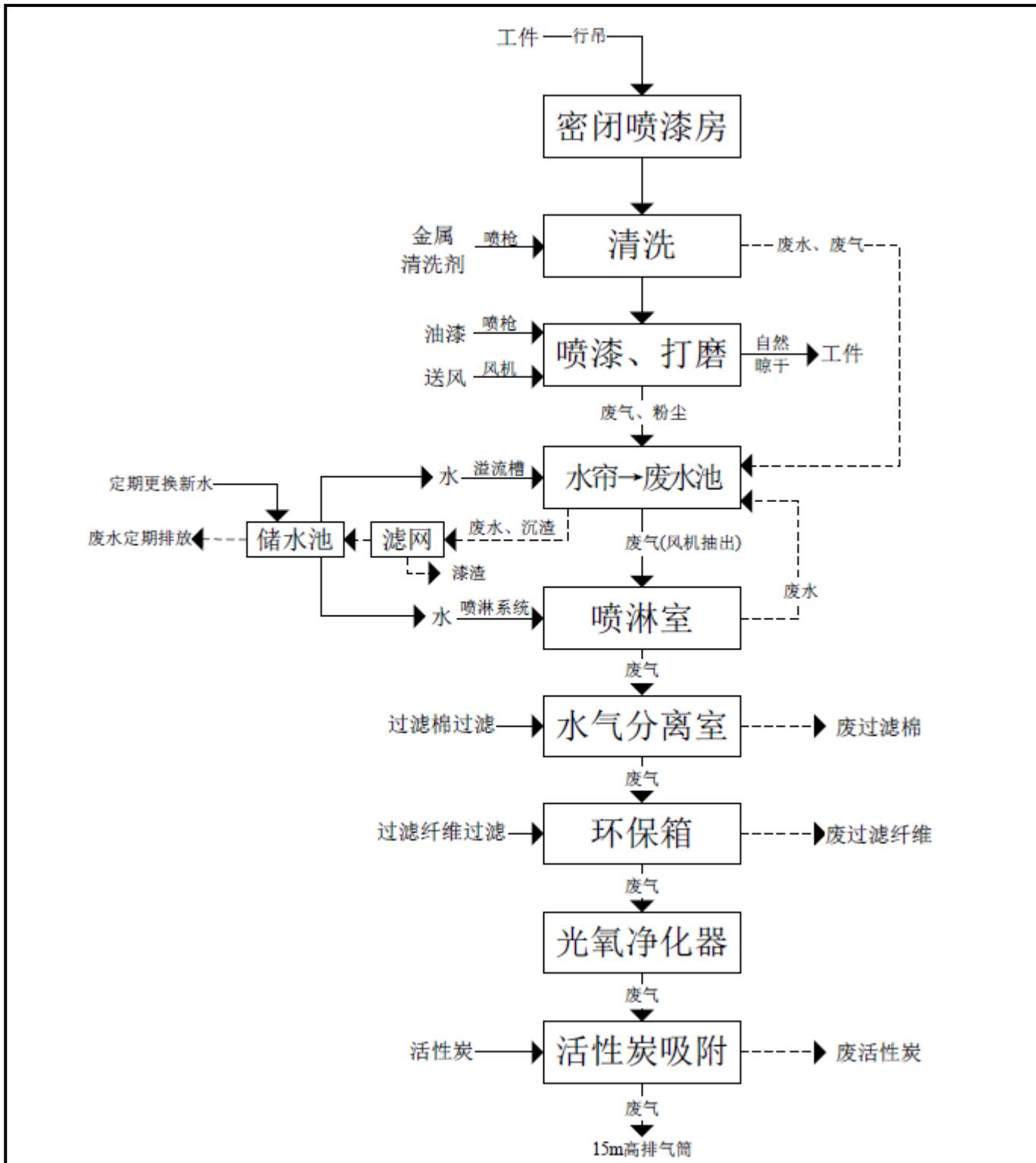


图 3-1 4#喷漆房废气处理工艺图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车间内生产过程数控车床、磨床、钻铣设备等产生设备噪音，以及风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治理措施：本次技改通过引入新设备替换老旧设备，降低设备源强产生的噪声。部分设备采用基础减震和加强旧设备维护管理，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和厂区内设置绿化等措施降噪。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包括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不合格产品、各种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废料和各种废液等。危险废包括喷漆过程产生的漆渣、废过滤棉网、活性炭；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切削液和废漆桶。具体如下：

(1)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员工日常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暂存于厂区垃圾堆放处，委托环卫部门统一运至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理。

废铁屑：精车、插齿、钻孔等生产过程产生的废铁屑收集后堆放至车间南侧的废铁屑暂存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不合格产品：在加工过程由于加工不当造成的不合格产暂存至厂区北侧生产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卖废旧物品回收站。

预处理池清掏污泥：预处理池污泥委托市政环卫部门使用专用设备进行清掏，并清运处理。

(2) 危险废物

漆渣、废漆桶：喷漆过程以及废水处理沉淀池产生的漆渣、废漆桶收集后在厂内危废间暂存，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网、废过滤纤维：统一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废切削液、废油：原有部分老旧设备加工过程中使用机油，项目新增设备加工过程中大多使用切削液，故技改项目采用新增设备替代原有老旧设备后，废机油产生量有所减少（-0.1t/a），废切削液产生量有所增加（+0.1t/a）。机油和切削液桶装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序号	来源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t/a)	废物识别	处理方式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21.1	一般固废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预处理池污泥	0.5	一般固废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生产过程	废铁屑	3	一般固废	外售废品回收站
3		不合格产品	5	一般固废	
4		废活性炭	0.8	HW49	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5		漆渣	1.3	HW12	
6		废过滤棉网	0.6		
7		废漆桶	200 个		
8		废过滤纤维	0.3	HW08	
9		废切削液	0.4		
10		废机油	0.1		

3.5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目前企业采取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包括一般防渗区域和重点防渗区域：

一般防渗区域：包括车间地面、厂区地面、一般固废暂存区等。生产车间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涂刷环氧树脂地坪漆作为防渗措施，其他区域采用混凝土硬化作为一般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域：包括铁屑存储区、油库、油漆库、危废暂存间。对现有危废间、油库、油漆库地面采用 2mm 厚的 HDPE 防渗膜进行铺底，再在上层铺设水泥硬作为重点防渗措施。生产车间二地面涂刷环氧树脂地坪漆，生产车间一本次技改新增设备下方垫有托盘作为重点防渗措施。絮凝沉淀池及 4#喷漆房储水池池壁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厚 HDPE”作为重点防渗措施。

3.6 “以新带老”措施落实情况

表 3-2 “以新带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以新带老”措施	实施情况
1	对现有危废间、油库、油漆库地面采用 2mm 厚的 HDPE 防渗膜进行防渗处理，渗漏系数	已落实。 对现有危废间、油库、油漆库地面采用 2mm

	小于 10-10cm/s，在防渗膜上部及底部各铺设一层无纺布，对防渗膜起到保护作用；同时在防渗层（2 布 1 膜）上部铺设一层瓷砖或混凝土地坪，避免防渗层破损，同时应加强危废间、油库及油漆库的管理与维护，避免“跑冒滴漏”。	厚的 HDPE 防渗膜进行铺底，再在上层铺设水泥硬作为重点防渗措施。（见附件 6 防渗说明）。
2	在车间焊接区设置移动式的焊烟净化器，对焊接烟气收集、处理。	已落实。 人工焊接岗位新增 3 套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3	针对焊接烟尘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已落实。 已划定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4	企业应使用水性漆替代油性漆（水性漆所占比例不得低于 15%）。	已落实。 已采购 EPSP407 水性环氧防腐底漆、PU426 水性聚氨酯防腐面漆，替代部分现有油性漆，全厂水性漆使用比例 15% 以上。
5	加强环境管理，规范操作，喷漆打磨操作应在打磨房进行，禁止在打磨房外的车间其他区域进行喷漆打磨操作。	已落实。 已加强生产规范管理。
6	加强危废的管理，在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恢复生产前，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不得随意排放；当危废间库容不足时，另行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统一处置，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转运、处置，并做好转移记录。	已落实。 已制定危废管理制度，设置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危险废物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项目“以新带老”环保措施照片如下：



油库

	
废液收集池	涂料库房
	
危废暂存间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3套)

3.7 处理设施

表 3-3 技改项目及 4#喷漆房改造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环保措施	投资	实际环保措施	投资
废气	焊接烟尘	新增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3	人工焊接岗位新增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同时加强车间机械通风;环形焊缝专机自带焊烟除尘装置。	3
	喷漆废气	采用“水帘+水喷淋+水气分离+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的处理措施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2	4#喷漆房采用密闭式,喷漆废气通过“水帘+水喷淋+水气分离+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22
废水治理	清洗废水	絮凝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3个月)排放至园区污水管网	/	循环使用,不定期补充。定期(3个月)排放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排入厂区絮凝沉淀池处理,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厂区北侧预处理池处理排至全区污水管网	/
	喷漆废水	过滤后循环使用,每 3 个月排放一次,过滤+絮凝沉淀+预处理池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管网	5	过滤后循环使用,每 3 个月排放一次,过滤+絮凝沉淀+预处理池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管网	6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隔振沟、风机设备减振、排气管消声	12	本次技改通过引入新设备替换老旧设备，降低设备源强产生的噪声。部分设备采用基础减震和加强旧设备维护管理，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和厂区内设置绿化等措施降噪。	5
固废治理	废铁屑	定点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	暂存至厂区南侧废铁屑存储区，外售废品回收站。	/
	废机油	送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	/	分类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5
	废切削液		/		
	漆渣	危废间暂存，定期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	1		
	废过滤棉				
	废过滤纤维				
	废活性炭				
	废涂料桶				
地下水防渗	生产车间及一般固废暂存区地面硬化处理；对现有危废间、油库（润滑油）、油漆库地面采用 2mm 厚的 HDPE 防渗膜进行防渗处理，渗漏系数小于 10^{-10} cm/s，在防渗膜上部及底部各铺设一层无纺布，对防渗膜起到保护作用；同时在防渗层（2布1膜）上部铺设一层瓷砖或混凝土地坪，避免防渗层破损		2		
	喷漆房底部水池、循环用水储水池的池底及池壁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厚 HDPE+保护层”的防渗措施，渗漏系数小于 10^{-10} c m/s		10	2mm 厚的 HDPE 防渗膜进行铺底，再在上层铺设水泥硬作为重点防渗措施。生产车间二地面涂刷环氧树脂地坪漆，生产车间一本次技改新增设备下方垫有托盘作为重点防渗措施。絮凝沉淀池及 4#喷漆房储水池池壁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厚 HDPE”作为重点防渗措施。	
环境风险	按《建筑灭火器的配置设计规范》，在生产区配置消防栓、消防管道设施、各种手提式、推车式的 CO ₂ 、干粉、泡沫等灭火器		/	已按《建筑灭火器的配置设计规范》，在生产区配置消防栓、消防管道设施、各种手提式、推车式的 CO ₂ 、干粉、泡沫等灭火器	/

	风险管理及培训	/	定期进行应急演练，以及风险培训	/
合计		55		56

表 3-4 技改项目及 4#喷漆房改造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生产车间	焊接烟尘	移动焊烟净化器+车间机械通风	人工焊接岗位设置 3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车间机械通风；环形焊缝专机自带焊烟除尘装置。	外环境
	4#喷漆房	清洗废气	水帘+水喷淋+水气分离+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	4#喷漆房采用密闭式，喷漆废气通过“水帘+水喷淋+水气分离+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外环境
		底漆喷涂			
面漆喷涂					
水污染物	超声波清洗	清洗废水	絮凝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排放至园区污水管网	循环使用，不定期补充。定期（3 个月）排放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排入厂区絮凝沉淀池处理，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厂区北侧预处理池处理排至全区污水管网	江安河
	4#喷漆房	喷漆废水	过滤+絮凝沉淀+预处理池	过滤后循环使用，每 3 个月排放一次，过滤+絮凝沉淀+预处理池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管网	江安河
固体废物	4#喷漆房	漆渣	送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	分类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
		废过滤棉			/
		废过滤纤维			/
		废活性炭			/
		废涂料桶			/
	生产车间	废切削液	送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		/
		废机油			/
		废铁屑	外卖废旧物品回收站		暂存至厂区南侧废铁屑存储区，外售废品回收站。
	不合格产品	暂存至厂区北侧废铁屑存储区，外售废品回收站。			/
预处理池	预处理池污泥	定期清理，送交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和无害化处置	委托环卫部门清掏清运处理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暂存于厂区垃圾堆放处，由环卫部门统一运至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暂存于厂区垃圾堆放处，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噪声	生产车间	设备运行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基座安装减震垫，进行减振、加固处理、距离衰减	本次技改通过引入新设备替换老旧设备，降低设备源强产生的噪声。部分设备采用基础减震和加强旧设备维护管理，厂房隔音。	外环境
			厂界四周修建围墙隔声	厂界四周修建围墙隔声，厂区内设置绿化等措施降噪。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环评主要结论****4.1.1 评价结论**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当地政府规划。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原则，采取的污染物治理方案均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小，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级别。只要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4.1.2 环评建议与要求

为了减轻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以下防护措施：

1、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全部回收利用，无利用价值的集中存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危险废物的处置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及处理的相关规定，定点收集、妥善保管，送往专门的危险废物处理部门处置。

2、根据《成都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要求：企业在今后生产过程中，逐步使用水性漆代替油性漆，水性漆的比例不低于15%。

3、加强环境管理，规范操作，严格落实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

4、加强危废的管理，中明公司恢复生产前，项目产生的危废暂存于厂区危废间，不得随意排放；当危废间库容不足时，应及时与其他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并具有处理能力的单位签订危废协议，对产生的危废进行清运、处置，并做好转移记录。

4.1.3 环评批复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一、你公司报送的《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181 号，总投资 1300 万元，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为技改项目，现有生产能力为年产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台，混凝土搅拌设备 200 套，风电设备 200 套。为进一步提高加工精度及效率、提升产品质量，公司在现有生产车间内实施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改造后全厂生产工艺和产品方案均不变，仅对机械加工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即新增高精密加工中心、磨齿机、车床、铣床、磨床等设备，并淘汰部分老旧设备。项目不涉及喷漆生产线的升级改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该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依据充分，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突出，已按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补充、修改、完善，所提环保措施和建议有一定针对性，环评结论可信。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够满足项目的污染防治。该报告表可作为项目执行“三同时”制度和环境管理的依据，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的实施。

二、项目建设地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见申报表[2017]77 号审批意见。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须全面落实相应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完善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合理布局噪声源，采取隔音、消音、减震等措施，同时加强产噪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使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III 类标准限值。

3、在大气污染防治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处置：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在焊接区设置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直接排放，并以焊接区（结构车间）边界外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确保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4、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5、在固体废物处置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切削液、漆渣、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网等危险废物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油漆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废铁屑、不合格产品暂存于车间废旧物品回收站，定期外售处理；办公生活垃圾统一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预处理池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

6、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安全和消防的要求；严格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发生突发性污染事故应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四、如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污染防治设施、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须尽快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由我局批准同意后，方可投入正式使用，否则，将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六、请成都市双流区环境监察大队加强对该项目营运期间的日常监督管理。

4.2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 主要结论

4.2.1 评价结论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当地政府规划。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原则，采取的污染物治理方案均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后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有所减少，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对环境的影响小，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级别，且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只要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项目变更调整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4.2.2 环评建议与要求

1、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全部回收利用，无利用价值的

集中存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危险废物的处置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及处理的相关规定，定点收集、妥善保管，送往专门危险废物处理部门处置。

2、加强环境管理，规范操作，严格落实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

3、加强危废的管理，项目产生的危废暂存于厂区危废间，不得随意排放；当危废间库容不足时，应及时联系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对产生的危废进行清运、处置，并做好转移记录。

4、加强对现有 1~3#喷漆房的日常监管及排污监测管理，如发现污染物排放浓度超过或接近《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规定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时，应及时采取整改措施，保证有机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4.2.3 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有关情况的复函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关于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治理设施调整的报告》（久和建设字[2018]02 号）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函复如下：

你公司委托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根据专家审查意见“项目仅对现有干式喷漆房进行升级改造，不改变全厂产品方案。项目变更调整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在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请示内容。

你公司作为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的建设单位应全面落实《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

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以及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成环建评[2015]27 号)和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双环建[2017]155 号)的要求，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

4.3 验收监测标准

废水：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废气：无组织焊接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无组织喷漆房废气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有组织喷漆房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有组织喷漆房废气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固废：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4.3.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标准	项目	项目	标准	标准	项目	项目	标准	
废水	办公生活、食堂、清洗工序、喷漆房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pH	6~9	悬浮物	400	pH	6~9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动植物油	100	化学需氧量	500	动植物油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45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氨氮	45	
		总磷	8	石油类	20	总磷	8	石油类	20	
		苯	0.5	甲苯	0.5	苯	0.5	甲苯	0.5	
		二甲苯	1.0	色度	64	二甲苯	1.0	色度	64	
		废气	4#喷漆房、焊接工序、生产车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无组织 1.0			氮氧化物	无组织 0.12	颗粒物	无组织 1.0	氮氧化物	无组织 0.12	
二氧化硫	无组织 0.1			苯	无组织 0.1	二氧化硫	无组织 0.1	苯	无组织 0.1	
甲苯	无组织 0.2			二甲苯	无组织 0.2	甲苯	无组织 0.2	二甲苯	无组织 0.2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无组织 2.0			-	-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无组织 2.0	-	-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kg/h)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烟粉尘	120	3.5	烟粉尘	120	3.5
		苯	1	0.2	苯	1	0.2
		甲苯	5	0.6	甲苯	5	0.6
		二甲苯	15	0.9	二甲苯	15	0.9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60	3.4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60	3.4
厂界 环境 噪声	设备 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65		昼间	65	
		噪音	55		噪音	55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6.1.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时间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生活办公、清洗工序、喷漆房	厂区总排口	pH 值（无量纲）、动植物油、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石油类	每天 4 次，监测 2 天
2	生产废水	絮凝沉淀池出口	pH 值（无量纲）、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石油类、色度、苯、甲苯、二甲苯	

6.1.2 废水监测方法

表 6-2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376 SX-620 笔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588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61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ZHJC-W319 SHP-150 生化培养箱 ZHJC-W212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4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表 6-3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279 SX-620 笔式 pH 计	/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11903-1989	/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319 SHP-150 生化培养箱 ZHJC-W161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ZHJC-W212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邻-二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对-二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间-二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4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焊接工序、生产车间、喷漆房	项目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苯、甲苯、二甲苯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3		项目厂界下风向 3#		
4		项目厂界下风向 4#		
5	4#喷漆房	湿式喷漆房排气筒	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苯、甲苯、二甲苯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5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二氧化硫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及修改单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7mg/m ³
氮氧化物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及修改单	ZHJC-W422/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0.00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ZHJC-W004/ZHJC-W827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0.0015mg/m ³
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0.0015mg/m ³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0.0015mg/m ³

表 6-5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 测试仪 ZHJC-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 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 气相 色谱质谱仪	0.004 mg/m ³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 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 气相 色谱质谱仪	0.004 mg/m ³
二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 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 气相 色谱质谱仪	对、间二甲苯 0.009mg/m ³ 邻二甲苯 0.004 mg/m ³
饮食业 油烟	红外分光 光度法	GB18483-2001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 测试仪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6。

表 6-6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937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20年3月11日~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9日~2020年3月20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及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正常运行生产, 生产负荷率均达到75%以上, 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规模	实际规模	运行负荷 (%)
2020.3.11	机械传动机构	15 台/天	12 台/天	80
	混凝土搅拌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风电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2020.3.12	机械传动机构	15 台/天	12 台/天	80
	混凝土搅拌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风电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2020.3.19	机械传动机构	15 台/天	14 台/天	93
	混凝土搅拌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风电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2020.3.20	机械传动机构	15 台/天	12 台/天	80
	混凝土搅拌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风电设备	0.6 套/天	0.6 套/天	100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3)

项目	点位	03月11日				03月12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项目地 厂界上 风向 1#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2#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3#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4#	项目地 厂界上 风向 1#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2#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3#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4#		
二氧 化硫	第 1 次	0.011	0.014	0.015	0.014	0.010	0.012	0.011	0.014	0.40	达标
	第 2 次	0.010	0.016	0.015	0.017	0.008	0.012	0.012	0.015		
	第 3 次	0.012	0.017	0.018	0.015	0.010	0.013	0.015	0.016		

氮氧化物	第1次	0.071	0.082	0.091	0.080	0.006	0.008	0.009	0.010	0.12	达标
	第2次	0.072	0.091	0.091	0.109	0.005	0.008	0.007	0.007		
	第3次	0.066	0.085	0.083	0.083	0.005	0.008	0.008	0.008		
总悬浮颗粒物	第1次	0.075	0.094	0.094	0.170	0.075	0.094	0.113	0.113	1.0	达标
	第2次	0.075	0.132	0.076	0.113	0.076	0.094	0.094	0.113		
	第3次	0.076	0.094	0.094	0.113	0.094	0.113	0.076	0.076		
挥发性有机物(VOCs)	第1次	0.29	0.44	0.42	0.48	0.48	0.64	0.88	0.76	2.0	达标
	第2次	0.23	0.36	0.35	0.36	0.79	1.07	0.87	0.84		
	第3次	0.31	0.37	0.39	0.40	0.74	0.83	0.81	0.76		
苯	第1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	达标
	第2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3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569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第1次	0.0722	0.0905	0.0736	0.0744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2次	0.0735	0.0747	0.0750	0.0742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3次	0.0731	0.0783	0.0768	0.0777	未检出	0.0736	0.0747	未检出		
二甲苯	第1次	未检出	0.139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2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3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4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所测无组织排放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VOCs）、苯、甲苯、二甲苯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7.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3)

项目 \ 点位		03月11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湿式喷漆房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6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 (m^3/h)		6570	6358	6638	-	-	-
烟(粉) 尘	排放浓度* (mg/m^3)	<20 (2.63)	<20 (3.10)	<20 (3.72)	<20 (3.1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73	0.0197	0.0247	0.0206	3.5	达标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排放浓度 (mg/m^3)	20.1	19.9	19.8	19.9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32	0.127	0.131	0.130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3)	0.027	0.035	0.043	0.035	1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80×10^{-4}	2.24×10^{-4}	2.89×10^{-4}	2.31×10^{-4}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302	0.733	0.731	0.589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98×10^{-3}	4.66×10^{-3}	4.85×10^{-3}	3.83×10^{-3}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0.235	0.298	0.300	0.278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55×10^{-3}	1.89×10^{-3}	1.99×10^{-3}	1.81×10^{-3}	0.9	达标
项目 \ 点位		03月12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湿式喷漆房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6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 (m^3/h)		6546	6766	6451	-	-	-
烟(粉) 尘	排放浓度* (mg/m^3)	<20 (4.51)	<20 (3.28)	<20 (2.29)	<20 (3.3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95	0.0222	0.0148	0.0222	3.5	达标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排放浓度 (mg/m^3)	13.5	14.2	13.9	13.9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887	0.0964	0.0900	0.0917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30	0.049	0.042	0.040	1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98×10 ⁻⁴	3.32×10 ⁻⁴	2.68×10 ⁻⁴	2.66×10 ⁻⁴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318	0.457	0.596	0.457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08×10 ⁻³	3.09×10 ⁻³	3.85×10 ⁻³	3.01×10 ⁻³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223	0.317	0.283	0.274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6×10 ⁻³	2.14×10 ⁻³	1.83×10 ⁻³	1.81×10 ⁻³	0.9	达标
备注：4#喷漆房废气处理设施进口管道过短，不满足采样条件，故本次未对 4#喷漆房废气处理设施效率进行核算。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 4#喷漆房排气筒所测有组织排放废气烟（粉）尘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有组织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4#喷漆房废气处理设施进口不满足采样条件，故本次验收未对 4#喷漆房废气处理设施进口进行采样，未核算 4#喷漆房废气处理效率。

7.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03 月 11 日	昼间	60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48	
	03 月 12 日	昼间	60	
		夜间	49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03 月 11 日	昼间	61	
		夜间	49	
	03 月 12 日	昼间	61	

		夜间	49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03 月 11 日	昼间	63
		夜间	51
	03 月 12 日	昼间	62
		夜间	52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03 月 11 日	昼间	62
		夜间	50
	03 月 12 日	昼间	62
		夜间	51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所测项目厂区昼间厂界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7.2.4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5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 点位	厂区总排口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03 月 19 日				03 月 20 日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pH 值（无量纲）	7.39	7.41	7.37	7.43	7.33	7.36	7.38	7.35	6~9	达标
悬浮物	73	81	99	70	120	126	101	107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1.0	18.6	23.4	16.6	13.6	18.6	9.8	19.4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68	60	69	50	39	55	34	55	500	达标
石油类	1.78	1.88	1.84	1.70	1.53	1.49	1.59	1.53	20	达标
动植物油	30.2	31.0	31.4	29.5	31.3	30.4	32.6	30.4	100	达标
氨氮	0.246	0.241	0.249	0.254	0.273	0.262	0.233	0.265	45	达标

总磷	0.16	0.21	0.18	0.22	0.26	0.15	0.25	0.20	8	达标
----	------	------	------	------	------	------	------	------	---	----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所测厂区总排口：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表 7-6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 点位	07 月 30 日				07 月 31 日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絮凝沉淀池出口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pH 值（无量纲）	6.82	6.79	6.76	6.78	6.86	6.82	6.82	6.85	6~9	达标
色度（倍）	16	16	16	16	32	32	32	32	64	达标
悬浮物	59	64	55	78	80	55	70	91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2.4	44.4	47.6	43.8	77.8	80.1	81.8	78.1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73	172	173	167	268	270	274	267	500	达标
石油类	1.17	1.15	1.27	1.24	3.56	3.48	3.69	3.46	20	达标
氨氮	0.576	0.641	0.611	0.571	1.09	1.16	1.12	1.09	45	达标
总磷	0.11	0.11	0.12	0.12	0.13	0.13	0.12	0.13	8	达标
苯	2×10 ⁻³ L	0.5	达标							
甲苯	2×10 ⁻³ L	0.5	达标							
邻-二甲苯	2×10 ⁻³ L	1.0	达标							
对-二甲苯	2×10 ⁻³ L	1.0	达标							
间-二甲苯	2×10 ⁻³ L	1.0	达标							

备注：本项目 1~3#喷漆房与 4#喷漆房废水通过两根不同管道排入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内，故本次验收未对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进行核算。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所测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出口色度、氨氮、总磷监测结

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表八

8 环境管理及其他环保设施落实情况**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报告表及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全厂核定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0.18t/a；NH₃-N：0.014t/a；4#喷漆房核定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VOCs：0.12t/a。

1、本次验收项目厂区总排口所测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COD：53.75mg/L×3148.2t/a÷10⁶=0.17t/a

NH₃-N：0.253mg/L×3148.2t/a÷10⁶=0.0008t/a

2、本次验收监测，4#喷漆房污染物排放量：

VOCs：0.111kg/h×992h÷10³=0.11t/a

COD：220.5mg/L×96t/a÷10⁶=0.02t/a

NH₃-N：0.86mg/L×96t/a÷10⁶=0.00008t/a

本次验收监测，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均小于环评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 8-1 污染物总量对照

类别	项目	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全厂实际排放量	4#喷漆房总量控制指标	4#喷漆房排放量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废水	COD	0.62	0.17	0.05	0.02
	NH ₃ -N	0.056	0.0008	0.004	0.00008
废气	VOCs	0.62	/	0.12	0.11

备注：4#喷漆房每天工作 4 小时，全年工作 248 天。

8.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执行环评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及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8.3 环保管理制度及环保机构设置情况

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规定了环保的工作任务及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废弃物的收集、存放和处理方式，污染物排放管理，环境监测管理，污水处理管理等内容，制度较为完善，能按照相应的管理程序进行管理。本项目设置环保机构，由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负责各项环保事务，配备兼职环保工作人

员 2 人，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建立了环保档案。

8.4 环境风险防范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

公司编制风险防范措施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号：510122-2018-584-L）。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本项目在运营期间未发生污染事故或污染纠纷及投诉。

8.5 雨（清）污分流情况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

8.6 环保设施（措施）的管理、运行及维护情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主要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雨水管网、废气处理设施、固危废存放场所等。各项环保设施实施专人管理制度，管理有序，运行正常，维护良好。

8.7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情况

根据《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4#喷漆房排放的有机废气中含有多种污染物，同时考虑到原有项目针对焊接烟尘以厂房二为边界划定了 50m 卫生防护距离，故厂房二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调高一级，以厂房二为边界划定 100m 确定为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现场踏勘以及企业外环境关系调查，该厂房二 100m 范围内目前无居民以及其它敏感目标。

8.8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2。

表 8-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须全面落实相应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完善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本项目执行环评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及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本次验收所

		测各项目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2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合理布局噪声源，采取隔音、消音、减震等措施，同时加强产噪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使厂界噪声达到GB12348-2008III类标准限值。	已落实。 本次技改通过引入新设备替换老旧设备，降低设备源强产生的噪声。部分设备采用基础减震和加强旧设备维护管理，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和厂区内设置绿化等措施降噪。 本次验收监测，所测四周厂界昼夜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3	在大气污染防治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处置：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在焊接区设置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直接排放，并以焊接区（结构车间）边界外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确保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落实。 人工焊接岗位配有3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用于收集焊接过程产生的焊烟。本次技改新增环形焊缝专机自带除尘净化器，焊接过程产生的焊烟经自带的除尘净化器收集处理。 4#喷漆房变更调整后喷漆前工件清洗、调漆、喷漆、打磨、晾干均在密闭的4#喷漆房内进行，故废气产生情况统一考虑。喷漆房采用封闭式，房顶设有风机，当工作时通过房顶风机引入空气使喷漆房形成正压，喷漆房废气先通过房间底部的接水盘溢流形成的水帘吸收部分漆雾，再进入喷淋室中通过喷淋洗涤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过过滤棉进行水气分离后通过一套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在通过1根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本项目以厂房二为边界划定100m确定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以及企业外环境关系调查，该100m范围内目前无居民以及其它敏感目标。
4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已落实。 技改后新增超声波清洗机替代了原有清洗效果不理想的老旧清洗机，清洗量未变，故清洗废水排放量不变。超声波清洗机清洗用水循环使用，不定期补充。清洗水每3个月排放一次，排放产生清洗废水。 4#喷漆房由原干式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为湿式喷漆房（已做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并报送主管部门备案），喷漆废水长期循环使用后，需定期更换，每3个月更换、排放一次。排放时通过预留水泵口抽至厂区内污水管网进入北侧絮凝沉淀池（处理工艺采用格栅+收集+PAC+PH调节+过滤）处理，经处理后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北侧5m ³ 预处理池进行处理，最终通过厂区北侧总排口进入西南航空港污水管网，经西南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江安河。
5	在固体废物处置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切削液、漆渣、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网等危险废物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油漆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废铁屑、不合格产品暂存于车间废旧物品	已落实。 生活垃圾暂存于厂区垃圾堆放处，委托环卫部门统一运至垃圾处理场进行处理。 废铁屑收集后堆放至车间南侧的废铁屑暂存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不合格产品暂存至厂区北侧生产固废暂存区，定

	回收站，定期外售处理；办公生活垃圾统一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预处理池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	期外卖废旧物品回收站。 预处理池污泥委托市政环卫部门使用专用设备进行清掏，并清运处理。 漆渣、废漆桶收集后在厂内危废间暂存，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网、废过滤纤维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废机油和切削液桶装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6	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安全和消防的要求；严格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发生突发性污染事故应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已落实。 目建按照安全和消防的要求配置了足够的消防器材，设置了应急疏散通道。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主管部门备案(备案号：510122-2018-584-L)。

8.4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公司周围公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表 8-3 被调查人员基本信息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职业	电话	单位名称或住址
蒲**	男	49	专科		199****7767	成都托克密封件公司
张*	男		本科	员工	181****5919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王*	男			技术	132****0045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李**	男		大专		135****6131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公司
何**	男		初中		158****9891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周**	男		初中	职工	159****2775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张*	女	49	中技	职工	135****2913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张*	男	57	高中	职工	136****1986	成功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贾*	女	45	高中	职工	159****8501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景*	女	47	初中	职工	132****9778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张*	女	46	初中	职工	135****7329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肖**	男	49	中技	职工	135****7990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吕**	男	54	工作	职工	135****4326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郭*	男	34	大专	职工	159****7215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王**	女	54	高中	只个股	135****2430	成都久和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李*	女	47	高中	职工	135****8277	成都久和
古**	女	38	高中	职员	136****6994	成都黄石双峰电缆有限公司
何*	男	34	本科	职员	136****8660	四川兰德斯达铝业有限公司
张*	男	39	大专	销售	135****0022	四川兰德斯达铝业有限公司
张*	女	31	中专	职员	151****8317	成都黄石双峰电缆有限公司
彭*	女	45	高中	职员	135****3598	成都黄石双峰电缆厂
郝*	女	30	本科		0288****5812	
倪**	女	20			151****5720	
杨*	女	37			159****6900	
何*	男	44	大专	职员	139****8637	

黄**	男	49	高中		137****6568	
刘**	女	49	大专		135****1936	
黄**	女	57	高中		135****7566	
朱*	男	31	本科		159****2641	
池**					189****7423	

调查结果表明：

9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1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不关心项目建设。

2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影响，但可接受；7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1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8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7%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固体废物为主要环境影响；3%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噪声为主要环境影响；37%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无影响，53%的被调查公众不清楚项目对环境是否有影响。

37%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4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基本满意；20%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无所谓。

73%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27%的被调查者不知道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无影响。

3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5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基本满意；2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无所谓。

被调查公众均未提出其他意见和建议。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4。

表 8-4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27	90
		反对	0	0
		不关心	3	10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的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0	0
		有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30	100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5	17
		有负影响可接受	0	0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25	83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2	7
		噪声	1	3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11	37
		不清楚	16	53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11	37
		基本满意	13	4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6	2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22	73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0	0
		不知道	8	27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9	30
		基本满意	15	5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6	2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20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 3 月 19 日~2020 年 3 月 20 日、2020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7 月 31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及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正常生产，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1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废水：本次验收监测，厂区总排口所测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

污水处理设施排口所测 4#喷漆房废水色度、氨氮、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苯、甲苯、二甲苯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2、废气：本次验收监测，无组织所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无组织 VOCs、苯、甲苯、二甲苯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有组织喷漆房烟（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有组织喷漆房废气织

VOCs、苯、甲苯、二甲苯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3、噪声：本次验收所测厂界四周昼夜环境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铁屑外售废品回收站。不合格产品外卖废旧物品回收站。预处理池污泥委托市政环卫部门使用专用设备进行清掏清运处理。

漆渣、废漆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网、废过滤纤维、废机油和切削液，交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报告表及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全厂核定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0.18t/a；NH₃-N：0.014t/a；4#喷漆房核定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VOCs：0.12t/a。

本次验收项目厂区总排口所测废水污染物排放量：COD：0.17t/a；NH₃-N：0.0008t/a，小于环评全厂核定总量。

4#喷漆房污染物排放量：VOCs：0.11t/a，COD：0.02t/a；NH₃-N：0.00008t/a，小于环评核定的 4#喷漆房总量控制指标。

9.1.2 公众意见调查

9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1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不关心项目建设。8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20%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无所谓。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14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3.92%。本次验收所测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项目附近群众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公司制定有相应的

环境管理制度。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 1、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尤其要做好危险废物暂存管理和记录。
-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活性炭吸附装置制定定期更换计划，并做好更换记录。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全程按照危险废物管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并做好危废台账记录，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4、根据《成都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 年）》要求，建议企业在今后生产过程中，逐步加大使用水性漆量。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4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

附图 5 现状照片

附件：

附件 1 立项文件

附件 2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批复》

附件 3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批复》

附件 4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

附件 5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治理设施调整报告有关情况的复函》

附件 6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7 委托书

附件 8 应急预案备案回执

附件 9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0 工况说明

附件 11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12 验收情况说明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				项目代码		70 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建设地点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6 专用设备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3° 58' 28.68" N30° 30' 52.10"					
	设计生产能力		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台/a、混凝土搅拌设备 200 台/a、风电设备 200 台/a				实际生产能力		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台/a、混凝土搅拌设备 200 台/a、风电设备 200 台/a		环评单位		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双环建[2017]15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补充报告					
	开工日期		2017 年 7 月、2018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17 年 7 月、2018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143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5		所占比例（%）		3.85					
	实际总投资		143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6		所占比例（%）		3.92					
	废水治理（万元）		6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22725377219M		验收时间		2020.1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13	53.75	500	0.02	/	0.02	0.05			0.17	0.62	/	+0.04			
	氨氮		0.01	0.253	45	0.00008	/	0.00008	0.004			0.0008	0.056	/	+0.00992			
	总磷																	
	VOCs		0.9	16.9	60	0.11	0.4	0.11	0.12			/	/	/	-0.29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体工程（技术升级改造部分、4#喷漆房改造）和环保工程（隔油池、预处理池、沉淀池、废铁屑暂存区、危废间；4#喷漆房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在建设过程中保证了环保设施建设进度，环保投资金额得到保证，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保护对策措施，未发生环境事故和污染投诉事件。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2 月完成建设。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于 2018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7 月完成建设。

在项目整体正常运行后，我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验收报告编制及验收检测工作。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 162312050064。

2020 年 10 月，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我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组织验收专家组进行现场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组意见：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经认真讨论后认为：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不属于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达到环保要求，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配备有环保管理人员，明确了环保职责，明确了综合部部长为其环保工作第一责任人，对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的处理及防治进行了统筹安排、合理布局。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内容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以厂房二为边界划定 100m 确定为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外环境调查，结合平面布置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不涉及长期居住人群，不含集中居住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及食品、生物医药等对大气环境要求较高的企业。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均得到有效治理，能够做到达标排放。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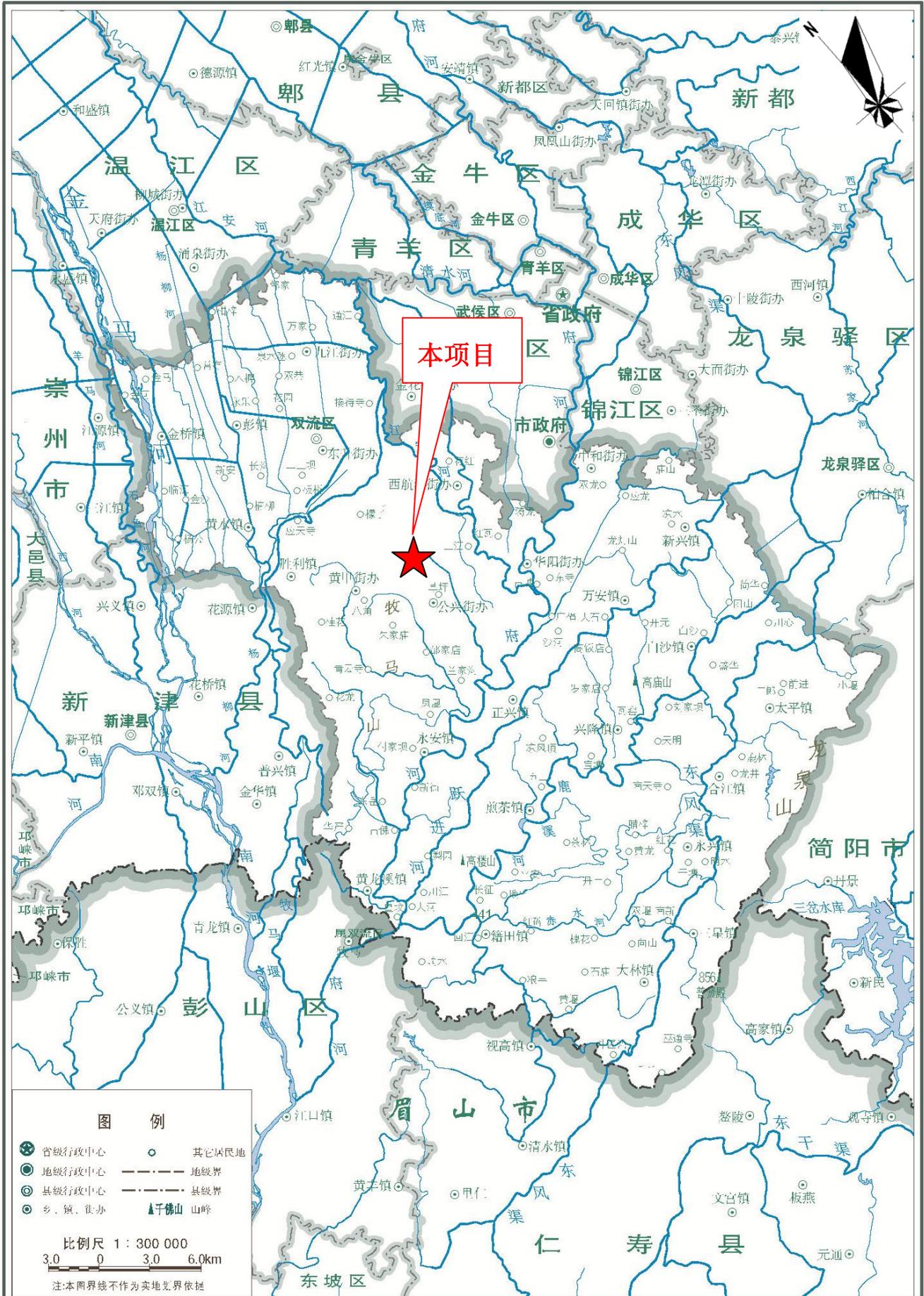
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

3、整改工作情况

2020 年 11 月 16 日，建设单位召开验收会议，会议上专家提出规范危废暂存间标识标牌，以及危废暂存间的管理。2020 年 11 月 23 日建设单位已按照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张贴了相应的危废先废物标识标牌，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双流区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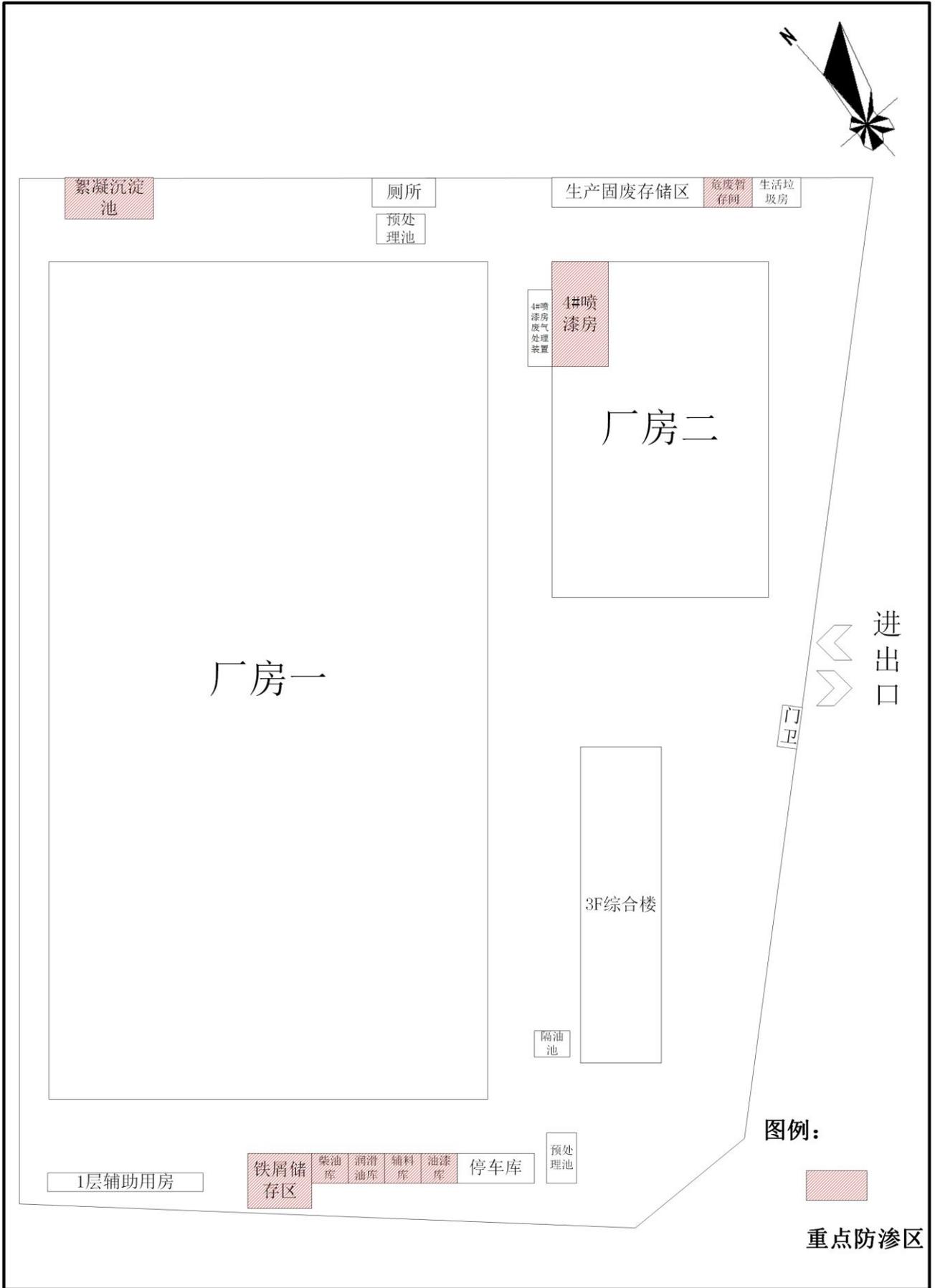
四川省标准地图·自然地理版



审图号: 图川审(2016)027号

2016年5月 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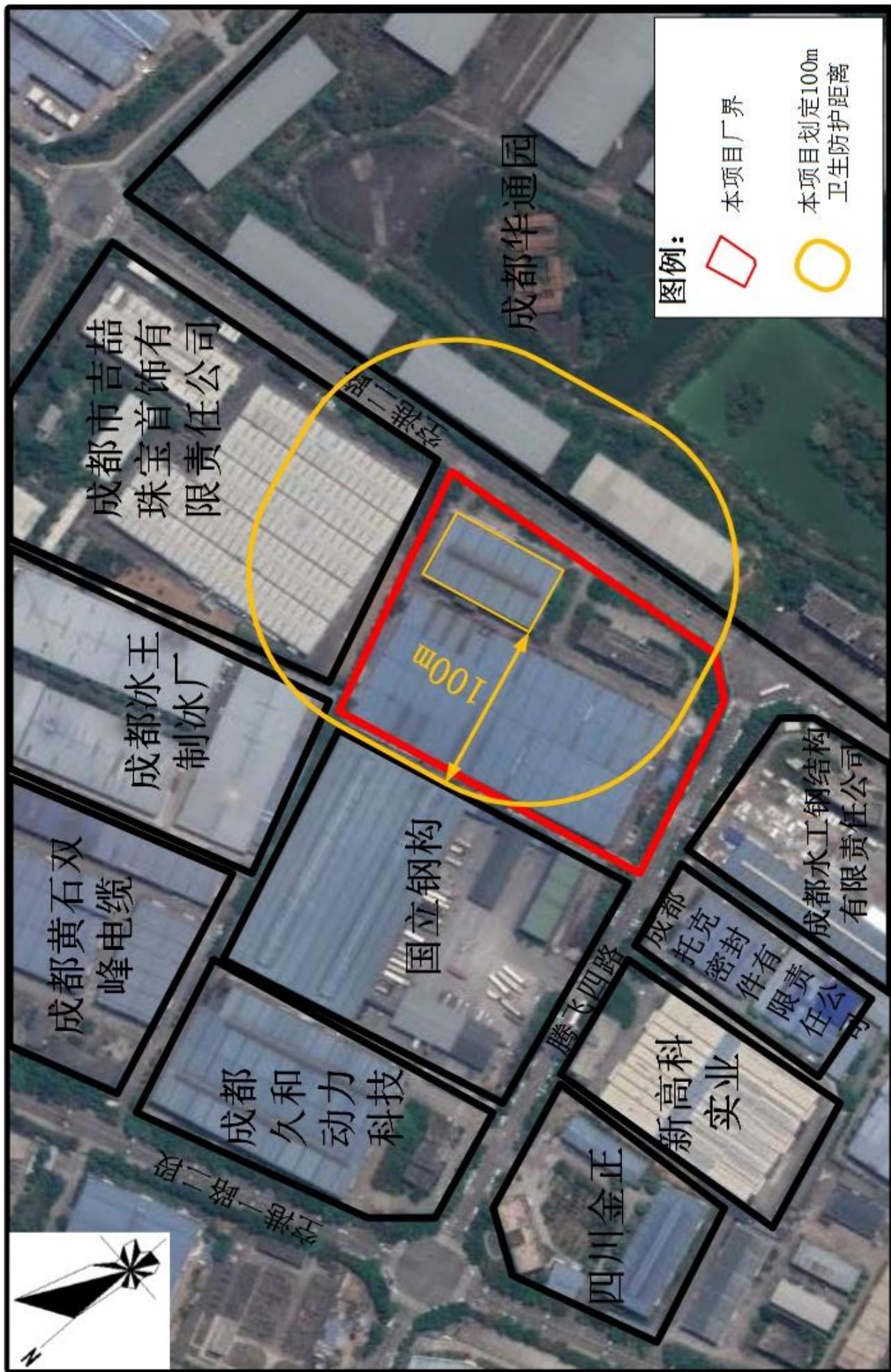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4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填报时间：2017年06月09日

项目 单位 基本 情况	*单位名称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经济性质 (企业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国有控股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私营 <input type="checkbox"/> 联营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合作		
	注册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818号		
	注册资金	738万元		
	证照类型	企业营业执照(工商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学智	证照号码	91510122725377219M
	*项目联系人	钟成永	固定电话	02885641065
			移动电话	13981831586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名称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更新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投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所属行业		制造业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 (具体地点述)		
*建设规模及内容 (200字以内)		通过引进高精密加工中心、磨齿机，配套购置车床、铣床、磨床等设备对原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提高加工精度和产品品质，实现机械传动机构升级换代。项目总投资1300万元，预计2018年12月完成。		
计划开工时间		2017年 07 月	建设工期	17 个月
*项目总投资		(1300) 万元，其中：使用外汇 (0)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130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 (0) 万元		
资金来源		1. 自有资金	(1300) 万元	
	2. 国内贷款	(0) 万元		
	3. 其他资金	(0) 万元		
声 明 和 承 诺	符合产业政策	备案者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下的鼓励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或者实行核准、审批管理的项目		
	填报信息真实	备案者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提供的备案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备注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成都久和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填报的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

(项目)

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已完成

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0122-35-03-186954】JXQB-6136号。

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

备案机关：双流县科技和经济发展局

2017年06月09日

备案机关确认信息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 (<http://www.sctz.gov.cn>) 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

成环建评[2012] 107 号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批复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审查，项目位于双流县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发展区内，符合城市规划和国家产业政策，报告书所提各项环保措施可作为落实“三同时”制度的依据。同意双流县环保局初审意见（双环建[2012]66号）和成都市环境工程评审中心评估意见（成环评审[2012]041号），同意该项目进行建设。现就项目实施的具体要求明确如下：

一、项目应按照《双流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登记备案的通知》（双发改投资备案[2011]118号）内容进行建设，即新建生产车间一（设装配区、存放区、中转区、3间湿式喷漆房等）、生产车间二（设搅拌机生产区、焊接区、1间干式喷漆房），配套建设办公楼、倒班宿舍、食堂、废品堆放区、铁屑堆放区、门卫室、配电系统、供排水、供电系统等设施。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机械传动机构 5000 台、混凝土搅拌设备 200 套、风电设备 200 套的生

产能力。

二、科学安排施工时序进度，严格控制建设期间环境污染，基础作业要严格控制“扬尘”和噪声污染，加强施工场裸土覆盖和渣土运输车辆顶部密闭，车辆出场冲洗。夜间等重点时段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确保工程边界噪声达标排放，防止施工噪声扰民。工地生活污水应按规定处置后排入城市管网。

三、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车间工人洗手废水经隔油池除油处理；超声波清洗废水经除油后再絮凝沉淀处理，喷漆房废水和打磨房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再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预处理池进行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西航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江安河。

四、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湿式喷漆房采用“水帘+棉网过滤+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干式喷漆房采用“棉网过滤+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烘干室烘干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棉网过滤+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喷漆前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清洗剂挥发废气在清洗房内收集后通过“棉网过滤+活性炭吸附”后达标排放；焊接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进行控制；打磨房内产生的粉尘经沉淀池过滤后由顶部抽风机抽排；柴油发电机烟气通过机械排风系统引至屋顶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排放。以喷漆房为中心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医院、学校、居民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空压机、插齿机等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以及合理的平面布置等措施进行控制，确保厂界达标排放。

六、严格落实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各类固体废弃

物和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处置和综合利用过程的环境管理，防止二次污染。废铁屑、不合格产品外售废品回收站，废包装材料由供销商回收处理，漆渣、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网、油漆桶、隔油池油脂、清洗机沉淀池沉渣、废机油、废切屑液、废棉纱等危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预处理池污泥和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七、项目应严格按照按报告书明确的建设内容、规模和工艺进行建设，如扩大规模、改变使用功能、改变建设地址须另行申报。

八、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九、双流县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成都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将其纳入重点抽查范围。

此复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环评书 审查 批复

抄送：双流县环保局，成都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成都市环境工程评审中心。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2年3月20日印发

(共印6份)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

成环工验[2015]27号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 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批复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正式投产验收申请材料》收悉，经验收小组审查，项目在试运行期间，严格执行了环评及批复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均达标。其各类运行记录齐全，环境管理制度完善，污染处理设施运行良好，严格执行了国家相关规定。验收合格，同意正式投产。现就环境管理有关要求明确如下：

- 一、加强污染处理设施日常的运行维护管理，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 二、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如发生污染事故，应立即停产和处置，在第一时间内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 三、加强危险废弃物暂存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危
-

险废弃物交由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四、双流县环保局从市局验收批复下达之日起，将该企业纳入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成都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做好环境监察工作。



抄送：双流县环保局、成都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

双环建[2017]155号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181号，总投资130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项目为技改项目，现有生产能力为年产机械传动机构5000台，混凝土搅拌设备200套，风电设备200套。为进一步提高加工精度及效率、提升产品质量，公司在现有生产车间内实施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改造后全厂生产工艺和产品方案均不变，仅对机械加工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即新增高精密加工中心、磨齿机、车床、铣床、

磨床等设备，并淘汰部分老旧设备。项目不涉及喷漆生产线的升级改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该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依据充分，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突出，已按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补充、修改、完善，所提环保措施和建议有一定针对性，环评结论可信。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够满足项目的污染防治。该报告表可作为项目执行“三同时”制度和环境管理的依据，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的实施。

二、项目建设地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见申报表[2017]77号审批意见。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须全面落实相应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完善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合理布局噪声源，采取隔音、消音、减震等措施，同时加强产噪设备的管理与维护，使厂界噪声达到GB12348-2008III类标准限值。

3、在大气污染防治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处置：产生的焊接烟尘通过在焊接区设置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直接排放，并以焊接区（结构车间）边界外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确保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4、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航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5、在固体废物处置上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

生的废机油、废切削液、漆渣、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网等危险废物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油漆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废铁屑、不合格产品暂存于车间废旧物品回收站，定期外售处理；办公生活垃圾统一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预处理池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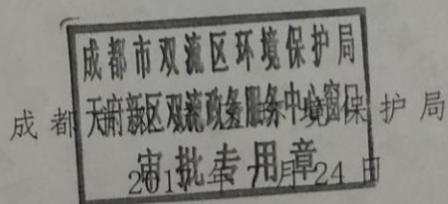
6、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安全和消防的要求；严格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突发性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发生突发性污染事故应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四、如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污染防治设施、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须尽快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由我局批准同意后，方可投入正式使用，否则，将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六、请成都市双流区环境监察大队加强对该项目营运期间的日常监督管理。

此复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7年7月24日印发

6-10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

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 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治理设施调整 报告有关情况的复函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关于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治理设施调整的报告》（久和建设字[2018]02号）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函复如下：

你公司委托四川省川工环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根据专家审查意见“项目仅对现有干式喷漆房进行升级改造，不改变全厂产品方案。项目变更调整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在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请示内容。

你公司作为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的建设单位，应全面落实《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以及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成环建评[2015]27号）和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双环建[2017]155号）的要求，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



危险废物处置技术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 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技术服务

委托方(甲 方):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方(乙 方): 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 2020年03月24日

签 订 地 点: 乌海市海勃湾区

有 效 期 限: 2020年03月24日至2020年11月28日

危险废物处置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学智
注册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		
项目联系人	池小明	联系方式	18228000506
电子邮箱	550765088@qq.com	固定电话	

受托方（乙方）	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俊山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老石旦工业园区		
通讯地址	内蒙古乌海市海南区拉僧庙镇乌海赛马水泥厂		
项目联系人	胡陵	联系方式	13548428007
电子邮箱	851599717@qq.com	固定电话	0473-3135557

鉴于甲方希望就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服务，并同意支付相应的处置报酬费用，鉴于乙方拥有提供上述专项技术的服务的的能力，并同意向甲方提供这样的处置技术服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名词和术语

本合同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处置：是指将固体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固体废物的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固体废物数量、缩小固体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或者将固体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处置技术服务内容：

1. 处置技术服务目标：乙方委托第三方有资质运输公司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安全运输，乙方对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集中处置。
2. 处置技术服务内容：乙方利用气质联用仪/原子吸收/原子荧光/荧光光谱分析仪等分析检测仪器对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中有毒、有害物质进行定性/定量的分析，再根据其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通过不同的处置系统输送至水泥回转窑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置。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处置技术服务工作：

1. 分拣、包装等现场服务地点：甲方厂区内。
2. 处置技术服务进度：按甲乙双方协商服务进度进行。
3. 处置技术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内蒙古自治区有关环保/安全/职业健康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
4. 处置技术服务期限要求：与转移联单履行期限日期一致。

第四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处置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有关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危险废物的产生工艺、主要成分、物理形态、包装物情况、预计转移数量、必要的安全预防措施等）

2. 提供工作条件：

(1). 负责废物的安全包装，不得将不同性质、不同危险类别的废物混放，应满足安全转移和安全处置的条件；直接包装物明显位置标注废物名称和主要成分；在收集和临时存放过程中，甲方需将同类形态、同类物质、同类危险成分的废物进行统一存放，不得与其它物品进行混放，并详细标注废物特性与危险禁忌。对可能具有爆炸性、放射性和剧毒性等高危特殊废物，甲方有责任在运输前告知乙方废物的具体情况，确保运输和处置的安全。

(2). 委派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的交接工作，转移联单的申请，危险废物的装载工作；如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危险废物装载，乙方收取现场服务费用，确保转移过程中不发生环境污染。

(3). 在危险废物转移前，甲方必须获得相关环保部门批准，并持有加盖单位公章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或已申请电子转移联单。并具备双方约定的工作条件及转移条件。

(4). 甲方所转移的危险废物应与所提供签订本合同时的样品一致。如存在不符情况，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包括车辆运输费用及工人误工费等。

3. 甲方有责任严格按照国家针对剧毒品交接、运输、处置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剧毒品处置工作。甲方不得在未告知乙方的条件下将易制毒类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爆炸性物品、不明物等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目录（2018版）》中涉及到的药品）混入其它危险废物或普通废物中交由乙方处置。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处置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1. 处置费计算方式为：处置费单价×实际称重。

2. 甲方需处置的危险废物类别及处置费单价：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年产废预估量 (吨)	处置费 单价(元/吨)
1	废有机溶剂	废有机溶剂与含 有机溶剂废物	900-410-06	2	5000
2	含矿物油废物	废矿物油与含矿 物油废物	900-249-08	2	5000
3	废油漆渣	染料、涂料废物	900-252-12	7	5000
4	废活性炭	其他废物	900-039-49	0.2	5000

3. 废物运输费用另行计算。

4. 处置费用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处置费结算时以乙方确认的电子称重单为依据，称重方可以提供区（县）级以上计量检测单位对称重设备核发的检定证书。

废弃物转移后，在甲方收到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对账单之日起3日内，乙方根据确认的对账单开具内蒙古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该批废物处置费，甲方迟延支付费用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以每日本协议项下总标的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迟延支付超过60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同时，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以本协议项下总标的金额的20%计算。

甲方开票信息：



1012251

130

单位名称：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0122725377219M

地址、电话：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028-85641072

开户行及账号：成都银行开发区支行 1001300000037927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和帐号为：

单位名称：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营业厅

帐号：1001252419300055606

第六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漏乙方关于技术服务方面的内容。
2. 涉密人员范围：相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履行完毕后两年。
4. 泄密责任：承担所发生的经济损失及相关费用。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如一方有合同变更需求的，可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1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处置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导致运输车辆放空，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放空费以乙方运输成本为准，不低于¥1000（人民币壹仟圆整）。
2. 甲方因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未告知乙方真实信息或欺瞒乙方的，由此在乙方运输和处置废物过程中造成安全生产事故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安全法律责任和乙方经济损失。视具体事故情况，甲方承担经济责任不低于¥1000（人民币壹仟圆整），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不设上限。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池小明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胡陵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 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人力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战争，国家政策调整等客观情况，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方可解除本合同。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有权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在合同期限内及合同终止后一年内，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对方参与本合同执行的雇员发出招聘要约，也不得实际聘用上述雇员，但经对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十四条 本合同如有与法律法规冲突事项，以法律法规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字页

甲方：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签订日期： 22 年 月 24 日

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此件仅供 **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使用
 编号: NK-WH-CZ-A0032
 办理合同备案专用, 复印无效
 日期: 2020.03.24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303MA0Q1YDR25

名称
类型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名称: 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老石旦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王俊山
 注册资本: 贰仟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8日
 营业期限: 自2018年10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产品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服务; 危险废物治理服务; 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 大气污染治理服务;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 10月 18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编号: 1503030127

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9 年 11 月 29 日

法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住所:

经营设施地址: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2、HW03、HW04、HW05、HW06、
HW08、HW09、HW11、HW12、HW13、
HW14、HW16、HW17、HW18、HW19、
HW32、HW33、HW34、HW35、HW37、
HW38、HW39、HW40、HW49、HW50
(各类别代码见附件)

此件仅供备案使用，不作为法律依据。
编号: NK-WH-C7 备案专用A 0 复印无效!
日期: 2020.03.24



乌海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王俊山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老石旦工业园区

乌海市海南区老石旦工业园区乌海赛马水泥
有限责任公司院内



核准经营规模: 30000吨/年

有效期限: 1年

初次发证日期: 2019-11-29

委托书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为完成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和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喷漆房技术升级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现委托贵公司编制。有关工作内容、技术指标及要求双方另合同约定，请贵单位接收委托后立即开展工作。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1月



成都市双流区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代码	91510122725377219M
法定代表人	李学智	联系电话	028-85640765
联系人	张国强	联系电话	13438485589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空港二路 818 号		
预案名称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L【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p>本单位于 2018 年 07 月 3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p>			
预案签署人	池祥平	报送时间	2018.08.21

<p>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p>	<p>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 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18 年 08 月 21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请按照该预案及时开展应急演练，以检验预案的可行性。</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p> <p>2018年08月21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510122-2018-584-L</p>		
<p>报送单位</p>	<p>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刘建东 2/6</p>	<p>经办人</p>	<p>李国海</p>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ZLJL/40-01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何伟	性 别	男	年 龄	34
文化程度	本科	职 业	职员	电 话	13688188660
单位名称或住址	四川兰德斯达铝业有限公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贾萍	性 别	女	年 龄	45
文化程度	高中	职 业	职工	电 话	15908128501
单位名称或住址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张露	性 别	女	年 龄	31
文化程度	中专	职 业	职员	电 话	15108358317
单位名称或住址	成都黄石双峰电缆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 ^{主要} 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 ^{环境保护措施} 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 ^{经济发展} ?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 ^{环保工作} 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ZLJL/39-0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吨/天)	实际生产量 (吨/天)	运行负荷 (%)
2020.3.11	机械传动机构	15台/天	12台/天	80
2020.3.11	混装工附件设备	0.6套/天	0.6套/天	100
2020.3.11	风电设备	0.6套/天	0.6套/天	100
2020.3.12	机械传动机构	15台/天	12台/天	80
2020.3.12	混装工附件设备	0.6套/天	0.6套/天	100
2020.3.12	风电设备	0.6套/天	0.6套/天	100
157/157				



签字: 沈东
2020年3月12日

ZLJL/39-0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吨/天)	实际生产量 (吨/天)	运行负荷 (%)
2020.3.19	机械传动机构	15台/天	14台/天	93
2020.3.19	混凝土搅拌机	0.6套/天	0.6套/天	100
2020.3.19	风电设备	0.6套/天	0.6套/天	100
2020.3.20	机械传动机构	15台/天	12台/天	80
2020.3.20	混凝土搅拌机	0.6套/天	0.6套/天	100
2020.3.20	风电设备	0.6套/天	0.6套/天	100
以下空白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公司
 签字: Jiuchang
 2020年3月20日

验收工况说明

我公司 4#喷漆房循环用水量 24m³，4#喷漆房上次排放循环废水为 2020 年 5 月 4 日，目前已循环使用 82 天。为配合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及 2020 年 7 月 31 日验收采样，我公司在验收监测单位采样期间对 4#喷漆房已循环使用 82 天的废水分两天进行排放。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





162312050064

单位登记号：510603000617

附件11

项目编号：SCZHJCJSYXGS1449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ZHJC[环] 201904181 号

项目名称：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类别：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20年04月03日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公司通讯资料：

名 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5、8 楼

邮政编码：618000

网 站：<http://www.sczhjc.com>

咨询电话：0838-6185087

投诉电话：0838-6185083

1、监测内容

受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03 月 11 日、03 月 12 日、03 月 19 日、03 月 20 日对该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废水、无组织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和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采样地址：成都双流西航港经济开发区空港二路 818 号），并分别于 2020 年 03 月 11 日至 03 月 14 日、03 月 20 日至 03 月 26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

2、监测项目

废水监测项目：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氨氮、总磷。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悬浮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苯、甲苯、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苯、甲苯、二甲苯、饮食业油烟。

噪声监测项目：厂界环境噪声。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 3-1~表 3-4。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376 SX-620 笔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588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61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ZHJC-W319 SHP-150 生化培养箱 ZHJC-W212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4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表 3-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二氧化硫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482-2009 及修改单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7mg/m ³
氮氧化物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及修改单	ZHJC-W422/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0.00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ZHJC-W004/ZHJC-W827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0.0015mg/m ³

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0.0015mg/m ³
二甲苯	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ZHJC-W423 TRACE1300气相色谱仪	0.0015mg/m ³

表 3-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 气相色谱质谱仪	0.004 mg/m ³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 气相色谱质谱仪	0.004 mg/m ³

二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110 TRACE1300-ISQQD 气相色谱质谱仪	对、间二甲苯 0.009mg/m ³ 邻二甲苯 0.004 mg/m ³
饮食业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GB18483-2001	ZHJC-W745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

表 3-4 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937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废水：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悬浮颗粒物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有组织排放废气：饮食业油烟标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限值；烟（粉）尘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5、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1；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2；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3~5-6；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见表 5-7；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8。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点位	厂区总排口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03月19日				03月20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pH 值（无量纲）		7.39	7.41	7.37	7.43	7.33	7.36	7.38	7.35	6~9	达标
悬浮物		73	81	99	70	120	126	101	107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1.0	18.6	23.4	16.6	13.6	18.6	9.8	19.4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68	60	69	50	39	55	34	55	500	达标
石油类		1.78	1.88	1.84	1.70	1.53	1.49	1.59	1.53	20	达标
动植物油		30.2	31.0	31.4	29.5	31.3	30.4	32.6	30.4	100	达标
氨氮		0.246	0.241	0.249	0.254	0.273	0.262	0.233	0.265	45	达标
总磷		0.16	0.21	0.18	0.22	0.26	0.15	0.25	0.20	8	达标

结论：本次废水氨氮、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表 5-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03月11日				03月12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项目地 厂界上 风向 1#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2#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3#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4#	项目地 厂界上 风向 1#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2#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3#	项目地 厂界下 风向 4#		
		二氧化硫	第1次	0.011	0.014	0.015	0.014	0.010	0.012		
第2次	0.010	0.016	0.015	0.017	0.008	0.012	0.012	0.015			
第3次	0.012	0.017	0.018	0.015	0.010	0.013	0.015	0.016			
氮氧化物	第1次	0.071	0.082	0.091	0.080	0.006	0.008	0.009	0.010	0.12	达标
第2次	0.072	0.091	0.091	0.109	0.005	0.008	0.007	0.007			
第3次	0.066	0.085	0.083	0.083	0.005	0.008	0.008	0.008			
总悬浮 颗粒物	第1次	0.075	0.094	0.094	0.170	0.075	0.094	0.113	0.113	1.0	达标
第2次	0.075	0.132	0.076	0.113	0.076	0.094	0.094	0.113			
第3次	0.076	0.094	0.094	0.113	0.094	0.113	0.076	0.076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第1次	0.29	0.44	0.42	0.48	0.48	0.64	0.88	0.76	2.0	达标
第2次	0.23	0.36	0.35	0.36	0.79	1.07	0.87	0.84			
第3次	0.31	0.37	0.39	0.40	0.74	0.83	0.81	0.76			
苯	第1次	未检出	0.1	达标							
第2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3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0569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第1次	0.0722	0.0905	0.0736	0.0744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2次	0.0735	0.0747	0.0750	0.0742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3次	0.0731	0.0783	0.0768	0.0777	未检出	0.0736	0.0747	未检出			

二甲苯	第1次	未检出	0.139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2	达标
	第2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3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4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结论：本次无组织排放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表 5-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03月11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湿式喷漆房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5m，测孔距地面高度6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 (m ³ /h)			6570	6358	6638	-	-	-
烟(粉) 尘	排放浓度*(mg/m ³)		<20 (2.63)	<20 (3.10)	<20 (3.72)	<20 (3.1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73	0.0197	0.0247	0.0206	3.5	达标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20.1	19.9	19.8	19.9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32	0.127	0.131	0.130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27	0.035	0.043	0.035	1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80×10 ⁻⁴	2.24×10 ⁻⁴	2.89×10 ⁻⁴	2.31×10 ⁻⁴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302	0.733	0.731	0.589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98×10 ⁻³	4.66×10 ⁻³	4.85×10 ⁻³	3.83×10 ⁻³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235	0.298	0.300	0.278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55×10 ⁻³	1.89×10 ⁻³	1.99×10 ⁻³	1.81×10 ⁻³	0.9	达标

结论：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烟(粉)尘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表 5-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03月12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湿式喷漆房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6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 (m ³ /h)		6546	6766	6451	-	-	-
烟 (粉) 尘	排放浓度*(mg/m ³)	<20 (4.51)	<20 (3.28)	<20 (2.29)	<20 (3.3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95	0.0222	0.0148	0.0222	3.5	达标
挥发性 有机物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13.5	14.2	13.9	13.9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887	0.0964	0.0900	0.0917	3.4	达标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30	0.049	0.042	0.040	1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98×10 ⁻⁴	3.32×10 ⁻⁴	2.68×10 ⁻⁴	2.66×10 ⁻⁴	0.2	达标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318	0.457	0.596	0.457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08×10 ⁻³	3.09×10 ⁻³	3.85×10 ⁻³	3.01×10 ⁻³	0.6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223	0.317	0.283	0.274	1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6×10 ⁻³	2.14×10 ⁻³	1.83×10 ⁻³	1.81×10 ⁻³	0.9	达标

结论：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烟（粉）尘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表 5-5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03月11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食堂油烟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3m, 出口长×宽: 0.5m×0.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饮食业 油烟	烟气流量 (m ³ /h)	1746	1953	2025	1845	1989	-	-	-
	排放浓度 (mg/m ³)	0.138	0.120	0.150	0.190	0.134	0.146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9.93 ×10 ⁻⁴	8.63 ×10 ⁻⁴	1.08 ×10 ⁻³	1.37 ×10 ⁻³	9.65 ×10 ⁻⁴	1.05 ×10 ⁻³	-	-

结论: 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表 5-6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03月12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食堂油烟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13m, 出口长×宽: 0.5m×0.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饮食业 油烟	烟气流量 (m ³ /h)	1710	1737	1800	1845	1764	-	-	-
	排放浓度 (mg/m ³)	0.136	0.135	0.134	0.055	0.076	0.107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9.83 ×10 ⁻⁴	9.71 ×10 ⁻⁴	9.63 ×10 ⁻⁴	3.97 ×10 ⁻⁴	5.47 ×10 ⁻⁴	7.72 ×10 ⁻⁴	-	-

结论: 本次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备注: *表示括号内的数据为烟(粉)尘实际测得值,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修改单要求, 采用本标准测定浓度小于等于20mg/m³时, 测定结果表示为<20mg/m³。“-”表示所使用的标准对该项目无限值要求

检测公司章

表 5-7 有组织排放废气参数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03月11日	湿式喷漆房 排气筒	截面积 (m ²)	0.385	0.385	0.385
		烟气流量 (m ³ /h)	7429	7193	7512
		烟气温度 (°C)	14.0	14.2	14.3
		大气压 (kPa)	96.21	96.21	96.21
		含湿量 (%)	2.1	2.1	2.1
		平均流速 (m/s)	5.36	5.19	5.42
03月12日	湿式喷漆房 排气筒	截面积 (m ²)	0.385	0.385	0.385
		烟气流量 (m ³ /h)	7498	7734	7374
		烟气温度 (°C)	16.7	16.1	16.1
		大气压 (kPa)	95.87	95.87	95.87
		含湿量 (%)	2.1	2.1	2.1
		平均流速 (m/s)	5.41	5.58	5.32

表 5-8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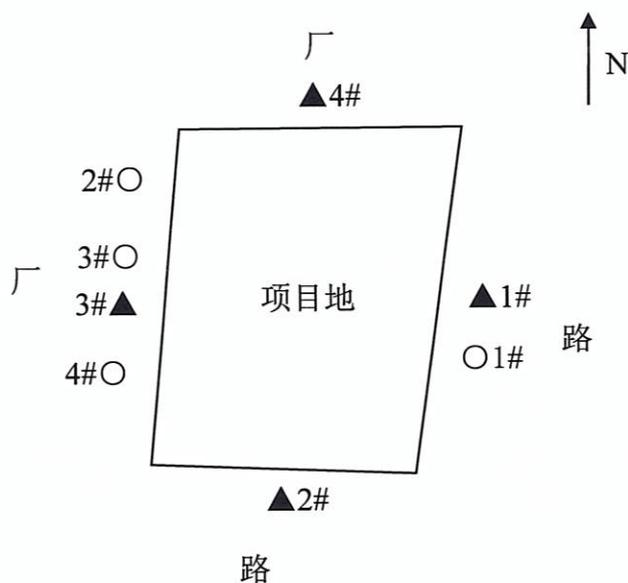
单位: 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东侧外 1m 处	03月11日	昼间	60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48	
	03月12日	昼间	60	
		夜间	49	
2#厂界南侧外 1m 处	03月11日	昼间	61	
		夜间	49	
	03月12日	昼间	61	
		夜间	49	

3#厂界西侧外 1m 处	03 月 11 日	昼间	63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51	
	03 月 12 日	昼间	62	
		夜间	52	
4#厂界北侧外 1m 处	03 月 11 日	昼间	62	
		夜间	50	
	03 月 12 日	昼间	62	
		夜间	51	

结论：本次厂界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监测点示意图：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 ▲噪声监测点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杨玲 ； 审核： 樊萍 ； 签发： 周文蓉

日期： 2020.4.3 ； 日期： 2020.4.3 ； 日期： 2020.4.3



162312050064

单位登记号：510603000617

项目编号：SCZHJCJSYXGS1593-0001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ZHJC[环] 202007130 (01) 号

项目名称：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

委托单位：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类别：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20年10月12日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公司通讯资料：

名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5、8 楼

邮政编码：618000

网站：<http://www.sczhjc.com>

咨询电话：0838-6185087

投诉电话：0838-6185083

1、监测内容

受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07 月 30 日、07 月 31 日对该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废水进行现场采样监测（采样地址：成都双流西航港经济开发区空港二路 818 号），并于 2020 年 07 月 30 日至 08 月 06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

2、监测项目

废水监测项目：pH 值、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氨氮、总磷、苯、甲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 3-1。

表 3-1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279 SX-620 笔式 pH 计	/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11903-1989	/	/
悬浮物	重量法	GB11901-1989	ZHJC-W589 ESJ200-4A 电子分析天平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319 SHP-150 生化培养箱 ZHJC-W161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ZHJC-W212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邻-二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对-二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间-二甲苯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1067-2019	ZHJC-W079 TRACE1300 气相色谱仪	2 μ g/L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废水：色度、氨氮、总磷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5、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项目	点位	07月30日				07月31日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絮凝沉淀池出口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pH值(无量纲)		6.82	6.79	6.76	6.78	6.86	6.82	6.82	6.85	6~9	达标
色度(倍)		16	16	16	16	32	32	32	32	64	达标
悬浮物		59	64	55	78	80	55	70	91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42.4	44.4	47.6	43.8	77.8	80.1	81.8	78.1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73	172	173	167	268	270	274	267	500	达标
石油类		1.17	1.15	1.27	1.24	3.56	3.48	3.69	3.46	20	达标
氨氮		0.576	0.641	0.611	0.571	1.09	1.16	1.12	1.09	45	达标
总磷		0.11	0.11	0.12	0.12	0.13	0.13	0.12	0.13	8	达标
苯		2×10 ⁻³ L	0.5	达标							
甲苯		2×10 ⁻³ L	0.5	达标							
邻-二甲苯		2×10 ⁻³ L	1.0	达标							
对-二甲苯		2×10 ⁻³ L	1.0	达标							
间-二甲苯		2×10 ⁻³ L	1.0	达标							

结论: 本次废水色度、氨氮、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备注: 根据《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第9.6.2要求, 当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 报所使用的“方法检出限”, 并加标志位“L”表示。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黄国材; 审核: 黄诗雨; 签发: 周文蓉

日期: 2020.10.12; 日期: 2020.10.12; 日期: 2020.10.12

关于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
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验收情况的说明

我公司投资 1430 万元于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空港二路 818 号进行机械传动机构及风电设备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通过引进高精度加工中心、磨齿机、车床、铣床、磨床等设备，淘汰部分老旧设备，对原机械加工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同时对废气处理设施运行不稳定的 4#干式喷漆房实施改造升级。本次技改不新增定员，项目建成后全厂工艺及生产规模不变。其中 4#喷漆房改建为湿式喷漆房后每天工作 4h，全年工作 248 天。

2019 年 6 月，我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编制完成。该报告表中的工艺、参数、基础材料及附件由我公司具体负责提供。我公司技术人员通过对本监测报告表认真审阅，认为报告表所涉及的工艺、参数、基础材料及附件属实，编制符合项目真实情况。并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供资料和附件真实有效。

成都久和建设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厂房一



厂房二



技改设备新增托盘



技改设备新增托盘



超声波清洗设备



清洗隔油池



技改焊接区



新增环形焊缝专机

附图5-1 项目现状



新增环形焊缝专机自带除尘装置



焊烟净化器



4#喷漆房



4#喷漆房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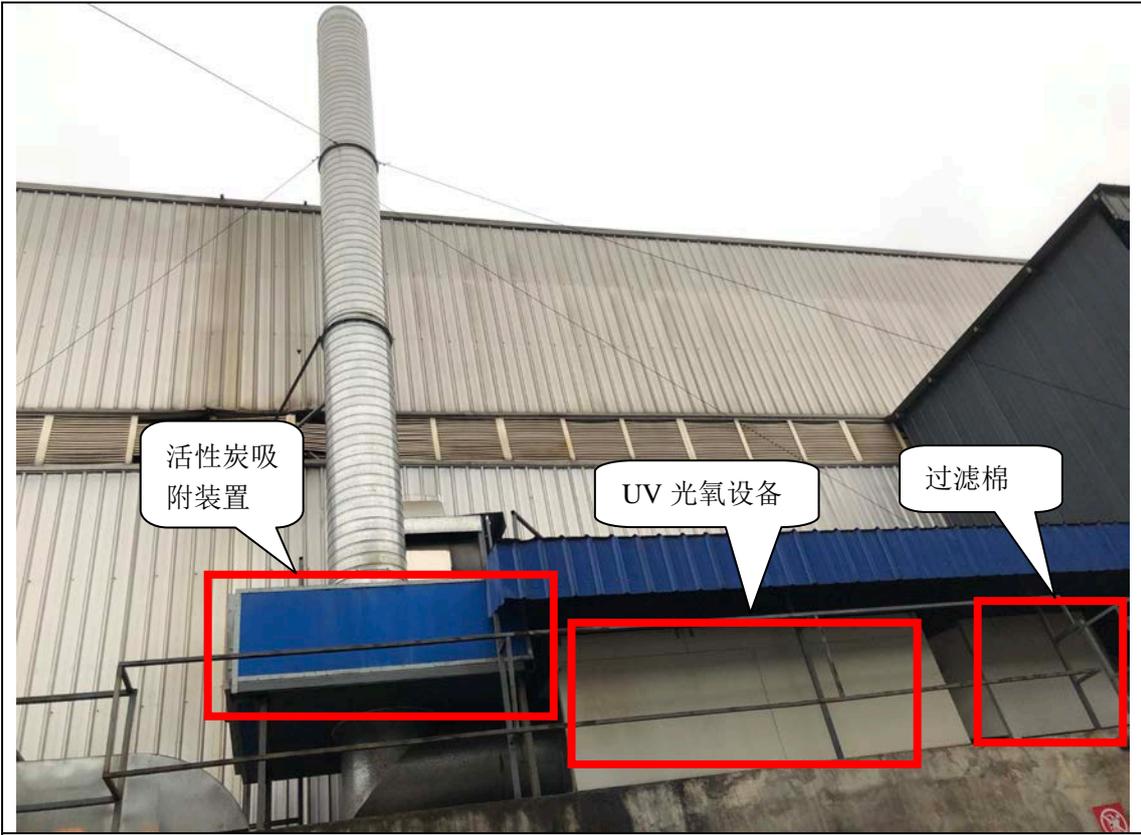
4#喷漆房循环沉淀池



水帘系统

水帘装置

附图5-2 项目现状



4#喷漆房废气处理装置



填装活性炭



原料库



油漆库房



润滑油库房

附图5-3 项目现状



润滑油废库房应急池



生活垃圾房



生产固废存储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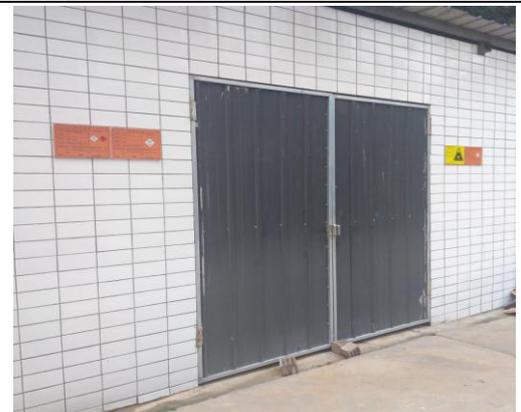
废铁屑储存区



已建絮凝沉淀池



已建预处理池



危废暂存间



附图5-5 项目现状